

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柳州市人民医院医疗集团中药饮片（院内调剂用）及配送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208-GXDD

采购人：柳州市人民医院（牵头采购人）、柳州市潭中人民医院、柳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 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61
一、总 则 .....	68
二、招标文件 .....	70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71
四、开 标 .....	74
五、资格审查 .....	75
六、评 标 .....	75
七、中标和合同 .....	77
八、其他事项 .....	78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81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	8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01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柳州市人民医院医疗集团中药饮片(院内调剂用)及配送服务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 月 日09:2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208-GXDD

项目名称:柳州市人民医院医疗集团中药饮片(院内调剂用)及配送服务采购

预算总金额(元):17648541.8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柳州市人民医院医疗集团中药饮片(院内调剂用)及配送服务采购(一)

数量:1

预算金额(元):8281329.38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最高限价(如有):8073640.28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有意向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

标项二

标项名称:柳州市人民医院医疗集团中药饮片(院内调剂用)及配送服务采购(二)

数量:1

预算金额(元):5474536.43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最高限价(如有):5337239.44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有意向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

标项三

标项名称:柳州市人民医院医疗集团中药饮片(院内调剂用)及配送服务采购(三)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892675.99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最高限价(如有):3795050.79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有意向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分标1、2、3: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分标1、2、3】①投标人如为生产企业,且所投分标中药饮片采购目录清单均为本企业生产的,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生产许可证》;若所投分标中药饮片采购目录清单含非本企业生产的品种,以经营企业参加项目投标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经营许可证》;②投标人如为经营企业,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经营许可证》。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 月 日至2026年 月 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在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在线办理报名:“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注意事项:1.潜在投标人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注册登记后再获取招标文件,未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登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2.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

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 月 日09:2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开标时间:2026年 月 日09:20

开标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解密开启投标文件。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 投标人投标注意事项

(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http://zfcg.gxzf.gov.cn/>)进行下载,下载路径: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并按照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z”的文件),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

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CA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95763)。

(3) CA证书在线解密:投标文件开启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①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②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上传),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上传),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提交(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提交(上传)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 投标保证金:分标1(标项一):人民币捌万元整(¥80000.00);分标2(标项二):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分标3(标项三):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00)。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含电子保函,下同)等,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银行: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星支行,开户名称: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银行账号:70601500000000022053,联行号:313614006011】;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险、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当提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险、保函原件[提交地点: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柳州市龙湖路13号柳州市市民服务中心北楼4楼)对应开标室,采用电子保函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不需提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3. 本项目采用多采购单位联合采购的方式,采购人为柳州市人民医院、柳州市潭中人民医院、柳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其中柳州市人民医院为牵头采购人。柳州市人民医院预算金额:8100000.00元;最高限价:8100000.00元,其中分标1:3750000.00元、分标2:2600000.00元、分标3:1750000.00元;柳州市潭中人民医院预算金额:4588541.80元;最高限价:4588541.79元,其中分标1:2068581.31元、分标2:1468695.22元、分标3:1051265.26元;柳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预算金额:4960000.00元;最高限价:4517388.72元,其中分标1:2255058.97元、分标2:1268544.22元、分标3:993785.53元。

4.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 网上查询地址:[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广西柳州政府采购网)。

6.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柳州市人民医院

地址:柳州市文昌路8号

项目联系人:葛瑛

项目联系方式:0772-266203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柳州市潭中东路17号华信国际B座910

项目联系人:梁斌雄、黄燕梅

项目联系方式:0772-2120191

附件:采购需求

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 月 日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之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本采购项目所属行业: 批发业。

分标 1、分标 2、分标 3: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服务需求
1	柳州市人民医院医疗集团中药饮片(院内调剂用)及配送服务	1 项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一、项目概况</b></p> <p>(一) 服务范围: 为柳州市人民医院总院区及医疗集团提供中药饮片的供应、配送等服务。</p> <p>(二) 预算金额: 17648541.80 元/2 年; 最高限价: 17205930.51 元/2 年, 其中分标 1 主要为果实及种子类: 8073640.28 元; 分标 2 主要为根及根茎类: 5337239.44 元; 分标 3 为其他类: 3795050.79 元。</p> <p>(三)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 其中首个服务年度内所有饮片供货价格固定, 不予调整。第一个服务年度期满后, 对价格波动幅度超过 15% 的品种, 由各分标中标供应商(3 家)共同参与院内比价, 最终选择最低报价供应商作为该品种第二年度供货主体。服务期内如遇国家或地方集采政策调整, 相关品种供应规则按最新政策执行。</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二、供应及配送服务技术标准</b></p> <p>(一) 配送品种</p> <p>常规供应品种详见附件 1《中药饮片采购目录清单》, 对目录外应急需求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蕲蛇、羚羊角、壁虎、海马、蛤蚧等贵细、稀缺饮片), 中标供应商需配合采购人寻找合规货源, 按采购人内控制度要求完成采购供应。</p> <p>(二) 中药饮片质量标准</p> <p>1. 所有供应饮片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及国家、行业、地方现行质量标准, 同时满足采购人临床用药习惯。特许生产经营的中药饮片需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监管规定, 涉及批准文号管理的品种须提供对应有效批准文号证明文件。</p> <p>2. 中标供应商须保障供应品类齐全, 不得以无货、采购量小等任何理由拒绝执行采购人饮片需求计划, 不得擅自更改采购需求内容。对用量小、偏门的</p>

		<p>小众品种须同等保障供应，确保临床用药连续性。</p> <p>3. 中标供应商须具备长期稳定的货源保障能力，常规供应饮片应指定 1-2 家固定生产厂家，为保障供应连续性，同品类生产厂家总数不得超过 4 家（精制饮片、按批准文号管理的国药准字饮片除外）。</p> <p>（三）中药饮片包装要求</p> <p>1. 小包装饮片的规格与色标须严格符合《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小包装中药饮片规格和色标的通知》（国中医药办医政发〔2011〕18 号）要求；饮片内外标签须符合《国家药监局关于发布〈中药饮片标签管理规定〉的公告》（2023 年第 90 号）规定，清晰标注品名、规格、产地、等级、生产企业、产品批号、生产日期、质量合格标志等信息。</p> <p>2. 在符合质量标准及物价政策前提下，供应商须根据临床需求提供不同包装规格的饮片（集采品种除外），同品种不同包装规格的每千克供货价格保持一致。每袋饮片重量误差不得超过标示重量的±5%，超出范围按不合格品处理。</p> <p>3. 饮片运输包装须满足防潮、防震、防破损要求，严禁与有毒、有害、有腐蚀性、易挥发或有异味的物品混装混运。</p> <p>（四）配送及运输要求</p> <p>1. 配送时效要求：</p> <p>常规采购计划：供应商接到需求后 24 小时内完成配送，节假日正常保障供应，无法按时配送的须在收到计划后 3 小时内反馈采购人。</p> <p>紧急用药需求：须 6 小时内送达，无法按时配送的须在收到计划后 1 小时内反馈采购人。</p> <p>2. 运输过程要求：运输工具须清洁、干燥、无异味，根据饮片特性采取必要的温湿度控制、防虫、防鼠、防尘措施，确保运输过程中药品质量不受影响。配送人员须严格遵守采购人院内管理规定，包括车辆出入停放、区域通行、防疫要求等。</p> <p>3. 替补供货机制：若某分标供应商无法按要求供货，采购人可向其他分标中标供应商询价调货，由此产生的额外费用由缺货供应商承担。同一品种累计 3 次及以上缺货或延迟配送的，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供应商对应品种的供货资格，由其他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接替供应。</p> <p>4. 滞销品种退换货条款：对于纳入供应目录的中药饮片品种，若连续 6 个月无采购人端开单销售记录，采购人提出退货申请时，供应商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响应并无条件配合完成退货流程，不得额外收取退货手续费、物流费等任何费用。</p> <p>（五）全链条溯源与档案管理</p> <p>供应商须建立完整的饮片质量档案，实现采购、生产、运输全链条可追溯，</p>
--	--	---

		<p>明确标注每批次饮片的产地、生产厂家、质量检验报告、生产日期等源头信息。供货时须随货附带对应批次的成品检验报告单、来源证明文件等资料,确保交易合法合规。</p> <p>(六) 质量管控与争议处理</p> <p>1. 采购人有权对所有批次饮片进行抽检,疑似质量问题的样品送市级及以上药品检测部门检验,检测费用由供应商承担。经检验认定为假劣药的,供应商须无条件退换,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及全部损失,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p> <p>2. 如患者使用饮片后出现不良反应或不良事件,供应商须积极配合采购人开展调查、封存相关资料及饮片,及时反馈处理结果并落实整改措施。</p> <p>3. 饮片离保质期不足 3 个月的,供应商须免费退换,相关票据 15 日内提交;原则上不得配送效期不足 6 个月的饮片,特殊情况须提前征得采购人同意。</p> <p>(七) 配套服务要求</p> <p>1. 供应商须依托现代医药物流信息技术,为采购人提供物流配送、药房管理等增值服务,配合采购人提升药房运营效率。</p> <p>2. 中标后须按要求提供所有供应品种的留样样品(每份 100g,每个院区 1 份,采用透明食品级自封袋独立包装,标注品名、对应采购清单序号),配合采购人建立饮片标本库。样品质量须与后续供应饮片质量一致,连续 2 次或半年内累计 3 次供应饮片与留样质量不符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对应品种供应资格。</p> <p>3. 饮片验收合格后,供应商须根据采购人要求安排固定售后人员协助采购人完成饮片整理上架工作。</p> <p>(八) 其他要求</p> <p>1. 随同政策原则</p> <p>如在合同期内本项目部分采购标的品种纳入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子系统的,则该部分标的供货价格以广西壮族自治区医疗保障信息大数据一体化平台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子系统的价格为准,无价格的以原合同价格为准。</p> <p>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如政府组织进行统一集中采购等),涉及本合同相应品种的,该品种的价格、供应等事项自动按集采政策执行,且互不承担违约责任。</p> <p>(九) 考核及退出机制</p> <p>采购人每年度组织 4 次供应商考核,考核内容涵盖质量评估、配送时效、质量问题处理等维度,总分 100 分,详见附件 2《供应商定期评估记录表》。考核结果按以下规则执行:</p> <p>1. 单次考核得分低于 60 分的,要求供应商 2 个月内完成整改;</p> <p>2. 年度平均得分低于 60 分的视为考核不合格,采购人有权依法解除合同;</p> <p>3. 年度平均得分 60-79 分的为合格,80 分及以上的为优秀,作为其他合作</p>
--	--	---

		<p>优先级参考依据。</p> <p>服务期满后，供应商须按采购人要求完成全部工作交接，保障临床用药不受影响。</p>
<b>商务条款</b>		
<p>报价要求</p>	<p>1. 供应商须按所投分标的采购目录，以各品种单价控制价为最高限价进行报价，报价至多保留至小数点后 3 位，中标单价即为第一年合同期的结算价。第一年合同期期满后，除价格波动幅度超过 15%的品种，由各分标中标供应商（3 家）共同参与院内比价，最终选择最低报价供应商作为该品种第二年度供货主体，其他品种按投标报价执行。</p> <p>2. 报价为全包价，包含饮片成本、包装、运输、检测、保险、税金、售后服务、人员成本等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额外费用。</p> <p>3.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采购量，最终结算金额以实际采购量×中标单价为准，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量波动风险。</p>	
<p>结算及付款方式</p>	<p>本项目无预付款，供应商每月与采购人核对当月供货明细后每月扎账一次，中标供应商在付款前应先开具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或正式普通发票，若无合格发票，采购人不予付款。药品货款在收到供应商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或正式普通发票之日起原则上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货款结算。如遇采购人资金困难，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延期付款。如遇政府性政策改变，付款条款按最新政策规定执行。</p>	
<p>验收标准</p>	<p>1. 每批次饮片送达指定地点后，采购人 2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对照投标承诺、质量标准、样品标准逐一核验，不符合要求的饮片予以退回，供应商须在 48 小时内更换为合格产品，不得影响临床用药。</p> <p>2. 验收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第三方检测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验收须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桂财采〔2015〕22 号）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相关规定。</p> <p>3. 如发现供应商存在虚假投标、响应内容与实际不符等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供应商相应法律责任。</p>	
<p>政策适配要求</p>	<p>1. 服务期内如部分品种纳入国家或地方集中带量采购范围，该品种价格、供应规则自动按集采政策执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p> <p>2. 属于全国中药饮片联盟采购中选品种的，严格按集采政策文件要求执行，不得擅自更换供应生产企业，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p>	
<p>违约责任</p>	<p>1. 供应商供应饮片存在质量问题、配送延迟、拒不履约等情况的，采购人有权扣除对应货款，情节严重的终止合同，并纳入采购人供应商黑名单。</p> <p>2. 因饮片质量问题引发的医疗纠纷、药政处罚等所有责任及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p>	

	<p>3. 合同履行期间如中标供应商无法履约，依法按评审排名顺序依次替补后续中标候选人。</p>
<p>合同签订与履行</p>	<p>1. 本项目各医疗集团所属院区的采购合同，由各院区作为独立合同主体，直接与本次中标供应商分别签订。</p> <p>2. 合同生效后，中标供应商的合同义务履行、款项结算申请、违约责任承担等与合同执行相关的全部事宜，均由中标供应商与签订合同的院区双方严格依照合同约定自行处理，本次招标的总院仅作为项目统筹方，不对下属院区的合同履行承担任何连带责任。</p>
<p>签订合同日期</p>	<p>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p>

## 附件 1:

## 中药饮片采购目录清单

本项目分为三个分标采购，其中分标 1 主要为果实及种子类：最高限价金额为 8073640.28 元；分标 2 主要为根及根茎类：最高限价金额为 5337239.44 元；分标 3 为其他类：最高限价金额为 3795050.79 元。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分标 1								
1	炒酸枣仁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清炒	个子	本品为鼠李科植物酸枣 <i>Ziziphus juba</i> Mill. var. <i>spinosa</i> (Bunge) Huex H. F. Chou 的干燥成熟种子。	呈扁圆形或扁椭圆形，表面深紫红色或紫褐色，平滑有光泽，有的有裂纹，表面微鼓起，微具焦斑。有的两面均呈圆隆状突起；有的一面较平坦，中间有 1 条隆起的纵线纹；另一面稍突起。一端有的可见凹陷，另端有细小突起的合点。要求饱满无空壳，瘪子率 3% 以下，破粒率小于 3%。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1080	
2	麸炒白术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麸炒	厚片	本品为菊科植物白术 <i>Atractylodes macrocephala</i> Koidz. 的干燥根茎。	直径大于 2.5cm。切面麸炒至深黄色，色泽均匀，无残留茎，无空泡、无泛油、无炭化，两年生以上。其它应与《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228	
3	蜈蚣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蜈蚣科动物少棘巨蜈蚣 <i>Scolopendrasubspinipes mutilans</i> L. Koch 的干燥体。	扁平长条形，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5	元/条，小包装
4	烫水蛭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滑石粉烫	段	本品为水蛭科动物蚂蟥 <i>Whitmaniapi gra</i> Whitman、水蛭 <i>Hirudonipponica</i> Whitman 或柳叶蚂蟥 <i>Whitmania acranulata</i> Whitman 的干燥全体。	呈不规则段状、扁块状或扁圆柱状，略鼓起，背部黑褐色，腹面棕黄色至棕褐色，附有少量白色滑石粉。断面松泡，灰白色至焦黄色。略鼓起，气微腥。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2480	
5	法半夏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生石灰、甘草制	个子	本品为天南星科植物半夏 <i>Pinellia ternata</i> (Thunb.) Breit. 的干燥块茎。	呈类球形或破碎成不规则颗粒状。表面淡黄白色、黄色或棕黄色。质较松脆或硬脆，断面黄色或淡黄色，颗粒者质稍硬脆。要求颜色均一，无杂质。	158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6	北柴胡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伞形科植物柴胡 <i>Bupleurum chinense</i> DC. 或狭叶柴胡 <i>Bupleurum scorzonerifolium</i> Willd. 的干燥根。	呈不规则厚片。外表皮黑褐色或浅棕色，具纵皱纹和支根痕。切面淡黄白色，纤维性。质硬。切段较均匀，地上茎不超过3%。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08	
7	全蝎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清水货	个子	本品为钳蝎科动物东亚钳蝎 <i>Buthus martensii</i> Karsch 的干燥体。	完整且体长。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320	
8	远志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去心	段	本品为远志科植物远志 <i>Polygalataenifolia</i> Willd. 或卵叶远志 <i>Polygalasibirica</i> L. 的干燥根。	呈圆筒形的段。表面黄棕色，有横皱纹。切面棕黄色。含未抽芯不得超过5%。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15	
9	黄连片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毛茛科植物黄连 <i>Coptis chinensis</i> Franch.、三角叶黄连 <i>Coptis deltoidea</i> C. Y. Chen et Hsiao 或云连 <i>Coptis teeta</i> Wall. 的干燥根茎。	呈不规则的薄片。外表皮灰黄色或黄褐色，粗糙，有细小的须根。切面或碎断面鲜黄色或红黄色，具放射状纹理。无碎屑。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15	
10	黄芩片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唇形科植物黄芩 <i>Scutellaria baicalensis</i> Georgi 的干燥根。	为类圆形或不规则形薄片。外表皮黄棕色或棕褐色。切面黄棕色或黄绿色，具放射状纹理，有的中心呈棕色或中空。大小均一，无破碎片。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7	
11	浙贝母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百合科植物浙贝母 <i>Fritillaria thunbergii</i> Miq. 的干燥鳞茎。	为类圆形的厚片或碎块，有的具心芽。外皮黄褐色或灰褐色，略皱缩；或淡黄白色，较光滑或被有白色粉末。切面微鼓起或平坦，灰白色或粉白色，略角质状或富粉性。多质坚硬，易折断；或质硬，断面灰白色或白色，有的浅黄棕色。颜色较均匀，无黑片，无碎片。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55	
12	五味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木兰科植物五味子 <i>Schisandra chinensis</i> (Turcz.) Baill. 的干燥成熟果实。	肉厚，直径大于6mm，果肉柔软，显油润，味酸；干瘪粒不超过2%。其它应与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18	
13	阿胶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固体胶，国	块状	本品为马科动物驴 <i>Equus asinus</i> L. 的干燥皮或鲜皮经煎煮、浓缩制成的固	有国药准字，棕色至黑褐色，有光泽。质硬而脆，断面光亮，碎片对光照视呈棕色半	3150	东阿阿胶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药准字		体胶。	透明状。		
14	威灵仙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毛茛科植物威灵仙 <i>Clematis chinensis</i> Osbeck、棉团铁线莲 <i>Clematis hexapetala</i> Pall. 或东北铁线莲 <i>Clematis manshurica</i> Rupr. 的干燥根和根茎。	无根茎，根粗细均匀，无碎屑。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12	
15	地龙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钜蚓科动物参环毛蚓 <i>Pheretima aspergillum</i> (E. Perrier)、通俗环毛蚓 <i>Pheretima vulgaris</i> Chen、威廉环毛蚓 <i>Pheretima guillelmi</i> (Michaelson) 或栉盲环毛蚓 <i>Pheretima pectinifera</i> Michaelson 的干燥体。	体轻，略呈革质，不易折断。气腥。边缘略卷，含圆柱形片不得超过2%。大小均一。无泥杂。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05	
16	附片	《中国药典》2025年版	胆巴水制	厚片纵切	本品为毛茛科植物乌头 <i>Aconitum carmichaelii</i> Debx. 的子根的加工品。	半透明，有纵向导管束。质硬，断面角质样。产地四川江油，直径大于3.0cm。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19	小包装
17	丝瓜络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除去残留种子及外皮	长段	本品为葫芦科植物丝瓜 <i>Luffa cylindrica</i> (L.) Roem. 的干燥成熟果实的维管束。	表面黄白色，色泽均一，呈空洞状。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05	
18	干石斛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兰科植物金钗石斛 <i>Dendrobium nobile</i> Lindl.、霍山石斛 <i>Dendrobium huoshanense</i> C. Z. Tang et S. J. Cheng、鼓槌石斛 <i>Dendrobium chrysotoxum</i> Lindl. 或流苏石斛 <i>Dendrobium fimbriatum</i> Hook. 的栽培品及其同属植物近似种的新鲜或干燥茎。	表面有光泽，嚼之有黏性。无碎渣。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89	
19	三七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细粉	本品为五加科植物三七 <i>Panax notoginseng</i> (Burk.) F. H. Chen 的干燥根和根茎的炮制加工品。	灰白色或灰黄色粉末，气微，味苦回甜。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35	小包装
20	麸炒枳壳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麸炒	薄片	本品为芸香科植物酸橙 <i>Citrus aurantium</i> L. 及其栽培变种的干燥未成熟果实。	呈不规则弧状条形薄片。切面外果皮棕褐色至褐色，中果皮黄白色至黄棕色，近外缘有1~2列点状油室，内侧有的有少量紫褐色瓢	39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囊。色较深，偶有焦斑，边片不超过 5%。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21	枸杞子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茄科植物宁夏枸杞 <i>Lycium barbarum</i> L. 的干燥成熟果实。	呈类纺锤形或椭圆形，表面红色或暗红色，顶端有小突起状的花柱痕，基部有白色的果梗痕。果皮柔韧，皱缩；果肉肉质，柔润。无黏连，破粒率小于 1%。每 50 克 250 粒以内。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74	
22	苦参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豆科植物苦参 <i>Sophora flavescens</i> Ait. 的干燥根。	大小均一，无异形片，除去根头。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37	
23	北沙参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伞形科植物珊瑚菜 <i>Glehnia littoralis</i> Fr. Schmidt ex Miq. 的干燥根。	为类圆形或圆柱形的段。外表面淡黄白色，略粗糙，偶有残存外皮，未去外皮的表面黄棕色。有纵皱纹及棕黄色点状突起的细根痕。切面皮部浅黄白色，形成层环棕黄色至深褐色，木部黄色，部分中间有裂隙或空洞。质坚韧。无根头片，无空洞。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90	
24	酒黄精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照酒炖法或酒蒸法，炖透或蒸透	厚片	本品为百合科植物滇黄精 <i>Polygonatum kingianum</i> Coll. et Hemsl.、黄精 <i>Polygonatum sibiricum</i> Red. 或多花黄精 <i>Polygonatum cyrtoneura</i> Hua 的干燥根茎。	呈不规则的厚片。表面棕褐色至黑色，有光泽，中心棕色至浅褐色，可见筋脉小点。质较柔软。片型大小均匀，质油润，有光泽。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89	
25	炒僵蚕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麸炒	个子	本品为蚕蛾科昆虫家蚕 <i>Bombyx mori</i> Linnaeus 4~5 龄的幼虫感染（或人工接种）白僵菌 <i>Beauveria bassiana</i> (Bals.) Vuillant 而致死的干燥体。	呈圆柱形，多弯曲皱缩。表面黄棕色或黄白色，偶有焦黄斑。气微腥，有焦麸气，味微咸。虫体饱满，大小均一，条粗、质硬、断面显光亮。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242	
26	葛根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干燥品	厚片或小方块	本品为豆科植物野葛 <i>Pueraria lobata</i> (Willd.) Ohwi 的干燥根。	呈方块状。切面浅黄棕色至棕黄色。质韧，纤维性强。片型均匀，无碎屑。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27	
27	天麻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蒸制	薄片	本品为兰科植物天麻 <i>Gastrodia elata</i> Bl. 的干燥块茎。	呈不规则的薄片。外表皮淡黄色至黄棕色，	295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025年版			aBl. 的干燥块茎。	有时可见点状排成的横环纹。切面黄白色至淡棕色。角质样，半透明。大小均一，点状环纹明显，切面无白心无残茎无黑片，横切片。其它应与《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8	姜半夏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生姜、白矾制	个子	本品为天南星科植物半夏 <i>Pinellia ternata</i> (Thunb.) Breit. 的干燥块茎。	呈片状、不规则颗粒状或类球形。表面棕色至棕褐色。质硬脆，断面淡黄棕色，常具角质样光泽。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45	
29	柏子仁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柏科植物侧柏 <i>Platycladus orientalis</i> (L.) Franco 的干燥成熟种仁。	饱满，颜色一致，无杂质，无碎仁。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10	
30	佛手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宽丝	本品为芸香科植物佛手 <i>Citrus medica</i> L. var. <i>sarcodactylis</i> Swingle 的干燥果实。	片大，绿皮白肉，香气明显，无杂质，常有3~5个手指状的裂瓣，气香。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93	
31	燂桃仁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燂制	个子	本品为蔷薇科植物桃 <i>Prunus persica</i> (L.) Batsch 或山桃 <i>Prunus davidiana</i> (Carr.) Franch. 的干燥种仁。	呈扁长卵形，表面浅黄白色，一端尖，中部膨大，另端钝圆稍偏斜，边缘较薄，富油性。种仁饱满，大小均一，破碎仁不超过2%。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42	
32	茜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或段	本品为茜草科植物茜草 <i>Rubiacordifolia</i> L. 的干燥根和根茎。	呈不规则的厚片或段。根呈圆柱形，外表皮红棕色或暗棕色，具细纵纹；皮部脱落处呈黄红色。切面皮部狭，紫红色，木部宽广，浅黄红色，导管孔多数。要求根占比大于80%，无灰屑。无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02	
33	新疆紫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或段	本品为紫草科植物新疆紫草 <i>Arnebia euchroma</i> (Royle) Johnst. 的干燥根。	新疆紫草，色紫红，质松软。无毛头，无杂质碎屑。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55	
34	淫羊藿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丝片状	本品为小檗科植物淫羊藿 <i>Epimedium brevicornu</i> Maxim.、箭叶淫羊藿 <i>Epimedium sagittatum</i> (Sieb. et Zucc.) Maxim.、柔毛淫羊藿 <i>Epimedium pube</i>	呈丝片状。上表面绿色、黄绿色或浅黄色，下表面灰绿色，网脉明显，中脉及细脉凸出，边缘具黄色刺毛状细锯齿。近革质。叶色绿，茎、柄不超过3%。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	223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scens Maxim. 或朝鲜淫羊藿 <i>Epimedium koreanum</i> Nakai 的干燥叶。	2025年版相符。		
35	蜜紫菀	《中国药典》2025年版	蜜炙	片或段	本品为菊科植物紫菀 <i>Aster tataricus</i> L. f. 的干燥根和根茎的炮制加工品。	呈不规则的厚片或段。表面棕褐色或紫棕色。根外表皮有纵皱纹。切面淡棕色，中心具棕黄色的木心。有蜜香气，不粘手。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95	
36	大枣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鼠李科植物枣 <i>Ziziphus jujuba</i> Mill. 的干燥成熟果实。	大小均一，肉质肥厚，味甜，无破皮。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6	
37	桑椹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桑科植物桑 <i>Morus alba</i> L. 的干燥果穗。	由多数小瘦果集合而成，大小均一，完整。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0	
38	灵芝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多孔菌科真菌赤芝 <i>Ganoderma lucidum</i> (Leyss. ex Fr.) Karst. 或紫芝 <i>Ganoderma sinense</i> Zhao, Xu et Zhang 的干燥子实体。	皮壳坚硬，有漆样光泽。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81	
39	川贝母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百合科植物川贝母 <i>Fritillaria cirrhosa</i> D. Don、暗紫贝母 <i>Fritillaria unibracteata</i> Hsiao et K. C. Hsia、甘肃贝母 <i>Fritillaria przewalskii</i> Maxim.、梭砂贝母 <i>Fritillaria delavayi</i> Franch.、太白贝母 <i>Fritillaria taipaiensis</i> P. Y. Li 或瓦布贝母 <i>Fritillaria unibracteata</i> Hsiao et K. C. Hsiao var. <i>wabuensis</i> (S. Y. Tang et S. C. Yue) Z. D. Liu, S. Wang et S. C. Chen 的干燥鳞茎。	松贝呈类圆锥形或近球形，有“怀中抱月”，大小均一，无碎粒油粒。青贝，呈类扁球形，外层鳞叶2瓣，大小相近，相对抱合，顶部开裂。过圆孔筛的孔径4~6mm。	5880	松贝，小包装
40	红参片	《中国药典》2025年版	蒸制	薄片	本品为五加科植物人参 <i>Panax ginseng</i> C. A. Mey. 的栽培品经蒸制后的干燥根和根茎。	表面半透明，红棕色，切面平坦，角质样，质硬而脆。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25	
41	覆盆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蔷薇科植物华东覆盆子 <i>Rubus chingii</i> Hu 的干燥果实。	为聚合果，表面黄绿色或淡棕色，无果梗。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28	
42	土茯苓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百合科植物光叶菝葜 <i>Smilax glabra</i> (L.) Roxb. 的干燥块茎。	水湿润后有明显粘滑感，粉性足。其它应与	63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苓	025年版			labraRoxb.的干燥根茎。	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3	桑寄生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桑寄生科植物桑寄生 Taxillus chinensis (DC.) Danser 的干燥带叶茎枝。	枝质细嫩、色红褐、叶多者为佳。其余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3	
44	莲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去心、切开	个子	本品为睡莲科植物莲 Nelumbonucifera Gaertn. 的干燥成熟种子。	表面红棕色，无碎粒。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8	
45	煨苦杏仁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煨制	个子	本品为蔷薇科植物山杏 Prunus armeniaca L. var. ansu Maxim.、西伯利亚杏 Prunus sibirica L.、东北杏 Prunus mandshurica (Maxim.) Koehne 或杏 Prunus armeniaca L. 的干燥成熟种子。	颗粒饱满完整，大小均一，碎粒不超过3%。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2	
46	金樱子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蔷薇科植物金樱子 Rosalaevigata Michx. 的干燥成熟果实。	呈倒卵形纵剖瓣。表面红黄色至红棕色，有突起的棕色小点。顶端有花萼残基，下部渐尖。无残存的种子。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80	
47	栀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碾碎	本品为茜草科植物栀子 Gardenia jasminoides Ellis 的干燥成熟果实。	果皮表面红黄色或棕红色，有的可见翅状纵棱。种子多数，扁卵圆形，深红色或红黄色。大小均匀，饱满、完整，表面红色。用时碾碎，呈不规则的碎块。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0	
48	射干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鸛尾科植物射干 Belamcandachinensis (L.) DC. 的干燥根茎。	呈不规则形或长条形的薄片。外表皮黄褐色、棕褐色或黑褐色，皱缩，可见残留的须根和须根痕，有的可见环纹。切面淡黄色或鲜黄色，具散在筋脉小点或筋脉纹，有的可见环纹。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05	
49	女贞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木犀科植物女贞 Ligustrum lucidum Ait. 的干燥成熟果实。	果椭圆形，饱满、完整。无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3	
50	醋龟甲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砂烫、醋淬	块状	本品为龟科动物乌龟 Chinemys reevesii (Gray) 的背甲及腹甲。	微有醋香气、无异味、无油板。大小均匀，颜色均匀。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98	小包装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51	麸煨肉豆蔻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麸煨	个子	本品为肉豆蔻科植物肉豆蔻 <i>Myristica fragrans</i> Houtt. 的干燥种仁。	表面为棕褐色，有裂隙。气香，味辛。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30	
52	芡实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睡莲科植物芡 <i>Euryale ferox</i> Salisb. 的干燥成熟种仁。	对开粒，粉性足，无变色。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2	
53	鸡骨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豆科植物广州相思子 <i>Abrus cantoniensis</i> Hance 的干燥全株。	切段。根、茎、叶全。叶占比大于20%。其它应与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96	
54	炒莱菔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清炒	个子	本品为十字花科植物萝卜 <i>Raphanus sativus</i> L. 的干燥成熟种子。	颗粒饱满，焦香味明显，无杂质，瘪子率1%以下。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8	
55	龙眼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无患子科植物龙眼 <i>Dimocarpus longan</i> Lour. 的假种皮。	呈囊状或薄片，半透明。味甜。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98	
56	瓜蒌皮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除去果瓢及种子	宽丝	本品为葫芦科植物栝楼 <i>Trichosanthes eskirilowii</i> Maxim. 或双边栝楼 <i>Trichosanthes rosthornii</i> Harms 的干燥成熟果皮。	外表面橙红色或橙黄色，皱缩，质较脆，易折断。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1	
57	胖大海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梧桐科植物胖大海 <i>Sterculia lychnophora</i> Hance 的干燥成熟种子。	大小均一，无破粒。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18	
58	炒紫苏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清炒	个子	本品为唇形科植物紫苏 <i>Perilla frutescens</i> (L.) Britt. 的干燥成熟果实。	表面灰棕色或灰褐色，颗粒饱满，大小均一，无杂质，味微辛，有焦香气。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6	
59	蔓荆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马鞭草科植物单叶蔓荆 <i>Vitex trifolia</i> L. var. <i>simplicifolia</i> Cham. 或蔓荆 <i>Vitex trifolia</i> L. 的干燥成熟果实。	果实饱满，大小均一，香气浓郁。直径0.5~0.6cm。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40	
60	炒王不留行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清炒	个子	本品为石竹科植物麦蓝菜 <i>Vaccaria segetalis</i> (Neck.) Garcke 的干燥成熟种子。	爆花率大于95%，无焦花。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5	
61	炒蒺藜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清炒	个子	本品为蒺藜科植物蒺藜 <i>Tribulus terrestris</i> L. 的干燥成熟果实。	多为单一的分果瓣，分果瓣呈斧状，背部棕黄色，隆起，有纵棱，两侧面粗糙，有网纹。	79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无尖刺，色泽均一，无败油味，无黑果无杂质；瘪子率2%以下。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2	焦山楂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炒焦	厚片	本品为蔷薇科植物山里红 <i>Crataegus pinnatifida</i> Bge. var. <i>major</i> N. E. Br. 或山楂 <i>Crataegus pinnatifida</i> Bge. 的干燥成熟果实的炮制加工品。	无散落的核。表面焦褐色，内部黄褐色，有焦香气。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5	
63	花椒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芸香科植物青椒 <i>Zanthoxylum schinifolium</i> Sieb. et Zucc. 或花椒 <i>Zanthoxylum bungeanum</i> Maxim. 的干燥成熟果皮。	外表面紫红色或棕红色，散有多数疣状突起的油点；内表面淡黄色。香气浓，味麻辣而持久。含种子不得超过2%。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12	
64	浮小麦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禾本科植物小麦 <i>Triticum aestivum</i> L. 的轻浮瘪瘦的果实。	呈瘪瘦而轻浮，刚入水不下沉。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相符。	14	
65	乌梅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闷至色变黑	个子	本品为蔷薇科植物梅 <i>Prunus mume</i> (Sieb.) Sieb. et Zucc. 的干燥近成熟果实。	个大，肉厚，质润。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9	
66	草豆蔻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姜科植物草豆蔻 <i>Alpinia katsumadai</i> Hayata 的干燥近成熟种子。	种子团直径大于2cm、饱满、气味浓。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99	
67	炒牛蒡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炒制	个子	本品为菊科植物牛蒡 <i>Arctium lappa</i> L. 的干燥成熟果实。	颗粒饱满，色泽加深，略鼓起，无杂质。微有香气。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8	
68	木蝴蝶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紫葳科植物木蝴蝶 <i>Oroxylum indicum</i> (L.) Vent. 的干燥成熟种子。	为蝶形薄片，体轻，表面浅黄白色，翅半透明，有绢丝样光泽。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94	
69	焦栀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清炒	碎块	本品为茜草科植物栀子 <i>Gardenia jasminoides</i> Ellis 的干燥成熟果实的炮制加工品。	形状同栀子或为不规则的碎块，表面焦褐色或焦黑色。果皮内表面棕色，种子表面为黄棕色或棕褐色。无杂质。大小均匀。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5	
70	鹿角胶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固体胶，国	块状	本品为鹿角经水煎煮、浓缩制成的固体胶。	有国药准字，黄棕色或红棕色，半透明。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215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药准字					
71	路路通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金缕梅科植物枫香树 <i>Liquidambar formosana</i> Hance 的干燥成熟果序。	无柄，无树脂。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7	
72	小茴香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伞形科植物茴香 <i>Foeniculum vulgare</i> Mill. 的干燥成熟果实。	表面黄绿色或淡黄色颗粒均匀、饱满，香气浓郁，微鼓起，色泽加深，偶有焦斑。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3	
73	郁李仁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蔷薇科植物欧李 <i>Prunus humilis</i> Bge.、郁李 <i>Prunus japonica</i> Thunb. 或长柄扁桃 <i>Prunus pedunculata</i> Maxim. 的干燥成熟种子。	种仁饱满，无油粒，自合点处向上具多条纵向维管束脉纹。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62	
74	赤小豆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豆科植物赤小豆 <i>Vigna umbellata</i> Ohwiet & Ohashi 或赤豆 <i>Vigna angularis</i> Ohwiet & Ohashi 的干燥成熟种子。	呈长圆形而稍扁，表面紫红色或暗棕红色，有光泽；一侧有线形突起的种脐，偏向一端，白色，约为全长 2/3，中间凹陷成纵沟；另侧有 1 条不明显的棱脊。质硬，不易破碎。体实饱满，色紫红发暗。	20	
75	盐补骨脂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盐炙	个子	本品为豆科植物补骨脂 <i>Psoralea corylifolia</i> L. 的干燥成熟果实。	颗粒饱满，大小均一，表面黑色或黑褐色，微鼓起味微咸。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1	
76	马勃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块状	灰包科真菌脱皮马勃 <i>Asiosphaera fenzlii</i> Reich.、大马勃 <i>Calvatia gigantea</i> Batsch ex Pers. ) Lloyd 或紫色马勃 <i>Alvati alilacina</i> (Mont. et Berk. ) Lloyd 的干燥子实体。	呈不规则的小块，触之则孢子呈尘土样飞扬，臭似尘土。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450	
77	槟榔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棕榈科植物槟榔 <i>Areca catechu</i> L. 的干燥成熟种子。	大小均一，无碎渣。切面大理石花纹明显、无虫蛀。切薄片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2	
78	炒苍耳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清炒	个子	本品为菊科植物苍耳 <i>Xanthium sibiricum</i> Patr. 的干燥成熟带总苞的果实的炮制加工品。	去刺，有刺痕。微有香气，粒大、饱满。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7	
79	柿蒂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柿树科植物柿 <i>Diospyros kaki</i>	个大、肥厚、质硬、色黄褐。其它应与现行	178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025年版			Thunb. 的干燥宿萼。	《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80	琥珀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	干燥品	细粉	本品为古代松科松属植物的树脂埋藏地下经年久转化而成。	无杂质。未粉碎前明亮、块整齐、质松脆、易碎。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相符。	85	
81	青葙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苋科植物青葙 <i>Celosia argentea</i> L. 的干燥成熟种子。	呈扁圆形，少数呈圆肾形。表面黑色或红黑色，光亮，中间微隆起，侧边微凹处有种脐。粒饱满、色黑、光亮。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2	
82	阿胶珠	《中国药典》2025年版	蛤粉炒，精制饮片	类球形	本品为阿胶的炮制品。	呈类球形。表面棕黄色或灰白色，附有白色粉末。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3	3g/袋，小包装
83	炒瓜蒌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炒制	个子	本品为葫芦科植物栝楼 <i>Trichosanthes kirilowii</i> Maxim. 或双边栝楼 <i>Trichosanthes rosthornii</i> Harms 的干燥成熟种子。	粒大饱满，无干瘪，大小均一，表面浅棕色至棕褐色，平滑，沿边缘有1圈沟纹。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5	
84	焦麦芽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炒焦	个子	本品为麦芽的炮制加工品。	无灰屑。表面焦褐色，有焦斑。有焦香气。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5	
85	冬瓜子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葫芦科植物冬瓜 <i>Berincasw Aiapida</i> (Thunb.) Cogn. 的干燥成熟种子。	饱满，大小均一，色黄白。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相符。	49	
86	盐橘核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盐炙	个子	本品为芸香科植物橘 <i>Citrus reticulata</i> Blanco 及其栽培变种的干燥成熟种子。	颗粒均匀，饱满，色黄白。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7	
87	炒川楝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清炒	厚片或碎块	本品为楝科植物川楝 <i>Melia toosendan</i> Sieb. et Zucc. 的干燥成熟果实的炮制加工品。	呈半球状，个大、饱满，偶见焦斑。气焦香。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1	
88	炒葶苈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炒制	个子	本品为十字花科植物播娘蒿 <i>Descurainia sophia</i> (L.) Webb. ex Prantl. 或独行菜 <i>Lepidium apetalum</i> Willd. 的干燥成熟种子。	颗粒饱满、棕色。无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9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89	八角茴香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木兰科植物八角茴香 <i>Illicium verum</i> Hook. f. 的干燥成熟果实。	瓣大，个完整，油性大，香气浓厚。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25	
90	艾绒	《山东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12年版	炮制品	绒团状	本品为菊科植物艾 <i>Artemisia argyi</i> Lévl. et Vant. 干燥叶的炮制加工品。	本品呈细绒状，灰绿色，质柔软。气清香，味苦。其它应与《山东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12年版相符	180	
91	白果仁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银杏科植物银杏 <i>Ginkgo biloba</i> L. 的干燥成熟种子的炮制加工品。	种仁宽卵球形或椭圆形，有残留膜质内种皮，一端淡棕色，另一端金黄色。质地较硬。横断面胶质样，外层黄色，内层淡黄色，粉色，中间有空隙。	32	
92	炒稻芽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炒制	个子	本品为禾本科植物稻 <i>Oryza sativa</i> L. 的成熟果实经发芽干燥的炮制加工品。	表面深黄色。炒后须根基本没有。	17	
93	炒火麻仁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炒制	个子	本品为桑科植物大麻 <i>Cannabis sativa</i> L. 的干燥成熟果实。	颗粒饱满，乳白色，富油性。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86	
94	大青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净制	碎块	本品为卤化物类石盐族湖盐结晶体，主含氯化钠（NaCl）。	白色或灰白色，半透明，具玻璃样光泽。质硬，易砸碎，断面光亮。气微，味咸、微涩苦。	13	
95	代代花(玳玳花)	《黑龙江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及标准》（2012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芸香科植物代代花 <i>Citrus aurantium</i> L. var. <i>amara</i> Engl. 干燥花蕾的炮制加工品。	花蕾；无花梗等杂质。	462	
96	煨石决明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明煨	碎块或粗粉	本品为石决明的炮制加工品。	灰白色无光泽，质酥脆。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2	
97	狗脊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蚌壳蕨科植物金毛狗脊 <i>Cibotium barometz</i> (L.) J. Sm. 的干燥根茎。	片厚薄均匀、坚实、无毛。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7	
98	红莲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睡莲科植物莲 <i>Nelumbo nucifera</i> Gaertn. 的干燥成熟种子。	表面红棕色，无碎粒。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6	
99	胡椒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胡椒科植物胡椒 <i>Piper nigrum</i> L. 的干燥近成熟或成熟果实。	直径大于4mm、饱满、香辣气味浓，表面黑褐色，具隆起网状皱纹。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33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100	建曲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药品标准》	发酵品	块状	—	棕褐色，其它应符合药品执行标准要求。	23	
101	姜水半夏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	生姜、白矾制	个子	本品为天南星科植物水半夏 <i>Typhonium flagelliforme</i> (Lodd.) Blume. 的干燥块茎。	表面棕色至棕褐色，质硬脆，断面淡黄棕色，常具角质样光泽。气微香，味淡，微有麻舌感，嚼之略粘牙。	84	
102	酒乌梢蛇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酒炙	寸段	本品为游蛇科动物乌梢蛇 <i>Zaocysdhumnades</i> (Cantor) 的干燥体。	不规则的片或段，表面棕褐色至黑色，蛇肉浅棕黄色至黄褐色，质坚硬。气腥，略有酒气。长段均一，其他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符合野生动物管理(有绿标)	1005	
103	络石藤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夹竹桃科植物络石 <i>Trachelospermum jasminoides</i> (Lindl.) Lem. 的干燥带叶藤茎	叶多，色绿。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0	
104	马齿苋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马齿苋科植物马齿苋 <i>Portulacaoleracea</i> L. 的干燥地上部分。	棵小，枝嫩，无老茎叶多色青绿。叶倒卵形，全缘味微酸。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0	
105	鳖甲胶	《山东省中药炮制规范》2002版	固体胶。国药准字	碎块	本品为鳖科动物鳖 <i>Trionyxsinensis</i> Wiegmann 的背甲经煎煮浓缩冷凝切块、阴干制成的固体胶。	本品呈长方形或方形的扁块或不规则的碎块，深褐色，质坚而脆，断面光亮，对光照视时呈半透明状。其它应与《山东省中药炮制规范》2002年版相符。	4220	
106	苍耳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清炒	个子	本品为菊科植物苍耳 <i>Xanthiumsibiricum</i> Patr. 的干燥成熟带总苞的果实的炮制加工品。	去刺，有刺痕。微有香气，粒大、饱满。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1	
107	炒神曲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	炒焦	块状	本品为辣蓼、青蒂、苦杏仁等药味与小麦面粉或麸皮混合后，经发酵而成的曲剂的炮制加工品。	形同生神曲，呈微焦黑色，有焦香气。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相符。	33	
108	谷精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谷精草科植物谷精草 <i>Eriocaulonbuengerianum</i> Koern. 的干燥带花茎的头状花序。	头状花序呈半球形。质柔软。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10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109	瓜蒌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葫芦科植物栝楼 <i>Trichosanthes kirilowii</i> Maxim. 或双边栝楼 <i>Trichosanthes rosthornii</i> Harms 的干燥成熟种子。	粒大饱满，无干瘪，大小均一，表面浅棕色至棕褐色，平滑，沿边缘有1圈沟纹。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7	
110	酒川牛膝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酒炙	段	本品为川牛膝的炮制加工品。	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0.8	10g/袋，小包装
111	酒丹参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酒炙	厚片	本品形如丹参片，表面红褐色，略具酒香气。	表面红褐色，略具酒香气。饮片最窄方向平均直径0.6~1.2cm。	572	
112	沙棘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片状/碎块	本品系蒙古族、藏族习用药材。为胡颓子科植物沙棘 <i>Hippophae rhamnoides</i> L. 的干燥成熟果实。	呈类球形或扁球形，有的数个粘连，单个直径5~8mm。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5.8	5g/袋，小包装
113	山麦冬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百合科植物湖北麦冬 <i>Liriope spicata</i> (Thunb.) Lour. var. <i>prolifera</i> Y. T. Ma 或短葶山麦冬 <i>Liriope muscari</i> (Decne.) Baily 的干燥块根。	呈纺锤形，两端略尖，长1.2~3cm，直径0.4~0.7cm。表面淡黄色至棕黄色，具不规则纵皱纹。	15.1	10g/袋，小包装
114	山香圆叶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精制饮片	丝条状	本品为省沽油科植物山香圆 <i>Turpinia arguta</i> Seem. 的干燥叶。	近革质而脆。去碎渣。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6.3	10g/袋，小包装
115	四季青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碎段	本品为冬青科植物冬青 <i>Ilex chinensis</i> Sims 的干燥叶。	叶绿色，有光泽，革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935	
116	葶苈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十字花科植物播娘蒿 <i>Descurainia sophia</i> (L.) Webb. ex Prantl. 或独行菜 <i>Lepidium apetalum</i> Willd. 的干燥成熟种子。	颗粒饱满、棕色。无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0.1	3g/袋，小包装
117	炙红芪	《中国药典》2025年版	蜜炙，精制饮片	厚片	本品为豆科植物多序岩黄芪 <i>Hedysarum polybotrys</i> Hand.-Mazz. 的干燥根。	片形均匀，直径大于1.0cm，偶有焦斑，有蜜香气，微甜。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800	
118	珠子参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生品	个子/捣碎	本品为五加科植物珠子参 <i>Panax japonicus</i> C. A. Mey. var. <i>major</i> (Burk.) C.	偶呈连珠状，有明显的疣状突起和皱纹。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280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Y. WuetK. M. Feng 或羽叶三七 <i>Panax japonicus</i> C. A. Mey. var. <i>bipinnatifidus</i> (Seem.) C. Y. WuetK. M. Feng 的干燥根茎。			
<b>分标 2</b>								
119	砂仁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姜科植物阳春砂 <i>Amomum villosum</i> Lour.、干燥成熟果实。	来源仅限阳春砂，呈椭圆形或卵圆形，有不明显的三棱，表面棕褐色，密生刺状突起，种子团饱满，无碎粒，无油籽。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65	
120	苍术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菊科植物茅苍术 <i>Atractylodes lancea</i> (Thunb.) DC.或北苍术 <i>Atractylodes chinensis</i> (DC.) Koidz. 的干燥根茎。	质坚实，切面朱砂点多、香气浓。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55	
121	醋鳖甲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砂烫，醋淬	碎块	本品为鳖科动物鳖 <i>Trionyx sinensis</i> Wiegmann 的背甲。	质坚硬。气微腥，味淡。（炮制品有醋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05	小包装
122	细辛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马兜铃科植物北细辛 <i>Asarum heterotropoides</i> Fr. Schmidt var. <i>mandshuricum</i> (Maxim.) Kitag.、汉城细辛 <i>Asarum sieboldii</i> Miq. var. <i>seoulense</i> Nakai 或华细辛 <i>Asarum sieboldii</i> Miq. 的干燥根和根茎。	呈不规则的段。根茎呈不规则圆形，外表皮灰棕色，有时可见环形的节。根细，表面灰黄色，平滑或具纵皱纹。切面黄白色或白色。根茎占比小于10%，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55	
123	黄柏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宽丝	本品为芸香科植物黄皮树 <i>Phellodendron chinense</i> Schneid. 的干燥树皮。	呈丝条状，或卷曲。外表面黄褐色或黄棕色。内表面暗黄色或淡棕色，具纵棱纹。切面纤维性，呈裂片状分层，深黄色。厚薄均一，无栓皮，无带粗皮，碎屑不超过2%。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95	
124	冰片（合成龙脑）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片状结晶	粉末或片状结晶	本品为松节油和樟脑等原料经化学方法合成所得的制品，主含消旋龙脑。	合成龙脑，无色透明或白色半透明的片状松脆结晶，无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有国药准字。	528	
125	醋延胡索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醋炙	厚片	本品为罂粟科植物延胡索 <i>Corydalis yanhusuo</i> W. T. Wang 的干燥块茎。	呈不规则的圆形厚片或扁球形，表面和切面黄褐色，质较硬。微具醋香气。	232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126	煅龙骨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	明煅	碎块状	本品为古代哺乳动物如三趾马、犀类、鹿类、牛类、象类等的骨骼化石或象类门齿的化石。	酥脆易碎，吸湿性强，质松，舐之粘舌。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相符。	425	小包装
127	龙骨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	干燥品	碎块	本品为古代哺乳动物如三趾马、犀类、鹿类、牛类、象类等的骨骼化石或象类门齿的化石。	质地重，部分有龙骨斑，吸湿性强。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相符。	415	小包装
128	两面针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或短段	本品为芸香科植物两面针 <i>Zanthoxylum nitidum</i> (Roxb.) DC. 的干燥根。	片型均匀，无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8	
129	白及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兰科植物白及 <i>Bletillastriata</i> (Thunb.) Reichb. f. 的干燥块茎。	大小均一，苦味明显，嚼之粘性大，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58	
130	草果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姜科植物草果 <i>Momum tsao-ko</i> Crevoitet Lemarie 干燥成熟果实	个大，颗粒均匀，内部饱满，无破裂。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相符。	95	
131	赤芍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毛茛科植物芍药 <i>Paeonia lactiflora</i> Pall. 或川赤芍 <i>Paeoniaveitchii</i> Lynch 的干燥根。	类圆形切片，外表皮棕褐色。切面粉白色或粉红色，皮部窄，木部放射状纹理明显，有的有裂隙。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6	
132	土鳖虫(虻虫)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鳖蠊科昆虫地鳖 <i>Eupolyphaga sinensis</i> Walker 或冀地鳖 <i>Steleophaga plancyi</i> (Bolensy) 的雌虫干燥体。	虫体完整，大小均一，具光泽，无翅。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82	
133	甘草片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豆科植物甘草 <i>Glycyrrhiza alensis</i> Fisch.、胀果甘草 <i>Glycyrrhiza inflata</i> Bat. 或光果甘草 <i>Glycyrrhiza glabra</i> L. 的干燥根和根茎。	呈类圆形或椭圆形的厚片。外表皮红棕色或灰棕色，具纵皱纹。切面略显纤维性，中心黄白色，有明显放射状纹理及形成层环。质坚实，具粉性。不规则片不得超过5%。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7	
134	海桐皮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	干燥品	宽丝	本品为豆科植物刺桐 <i>Erythrina var. orientalis</i> (L.) Merr. 或乔木刺桐 <i>Erythrina naarborescens</i> Roxb. 的干燥树皮。	外表面灰褐色，具纵裂纹，有的具乳头状的钉刺，断面粗糙，纤维性，呈层片状。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相符。	75	
135	干姜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姜科植物姜 <i>Zingiber officinale</i> Rosc. 的干燥根茎。	略具粉性，无边片，呈不规则纵切片或斜切片，可见指状分枝。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0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典》2025年版相符。		
136	熟地黄	《中国药典》2025年版	蒸法或酒炖法	厚片	本品为玄参科植物地黄 <i>Rehmanniaglutinosa</i> Libosch. 的新鲜或干燥块根。	为不规则的块片、碎块，大小、厚薄不一。表面乌黑色，有光泽，黏性大。质柔软而带韧性，不易折断，断面乌黑色，有光泽。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3	
137	豆蔻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姜科植物白豆蔻 <i>Amomum kravanh</i> Pierre ex Gagnep. 或爪哇白豆蔻 <i>Amomum compactum</i> Soland ex Maton 的干燥成熟果实。	类球形。表面黄白色至淡黄棕色，有3条较深的纵向槽纹，果皮体轻，质脆，易纵向裂开。杂质不得多于0.5%，瘪仁不得多于1%，大小均一，无瘪子及空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15	小包装
138	醋郁金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醋炙	薄片	本品为姜科植物温郁金 <i>Curcuma wenyujin</i> Y. H. Chen et C. Ling、姜黄 <i>Curcuma longa</i> L.、广西莪术 <i>Curcuma kwangsiensis</i> S. G. Lee et C. F. Liang 或蓬莪术 <i>Curcuma phaeocaulis</i> Val. 的干燥块根。	中心片，偶有边片，破碎率不超过5%。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79	
139	醋甘遂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醋炙	短段	本品为大戟科植物甘遂 <i>Euphorbia kansui</i> T. N. Liou et T. P. Wang 的干燥块根的炮制加工品。	表面棕黄色，偶有焦斑，略有醋香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58	
140	吴茱萸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芸香科植物吴茱萸 <i>Euodia rutaecarpa</i> (Juss.) Benth.、石虎 <i>Euodia rutaecarpa</i> (Juss.) Benth. var. <i>officinalis</i> (Dode) Huang 或疏毛吴茱萸 <i>Euodia rutaecarpa</i> (Juss.) Benth. var. <i>bodinieri</i> (Dode) Huang 的干燥近成熟果实。	含开花、梗不得超过2%，果实未开裂，大小均一，色绿为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87	
141	首乌藤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蓼科植物何首乌 <i>Polygonum multiflorum</i> Thunb. 的干燥藤茎。	外表面紫红色或紫褐色。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6	
142	麸炒苍术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麸炒	厚片	本品为菊科植物茅苍术 <i>Atractylodes lancea</i> (Thunb.) DC. 或北苍术 <i>Atractylodes chinensis</i> (DC.) Koidz. 的	呈不规则类圆形或条形厚片，表面深黄色，散有多数棕褐色油室。茅苍术优先，朱砂点明显，质地疏松。无残留茎基及碎屑。其它	252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干燥根茎。	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43	鸡血藤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豆科植物密花豆 <i>Spatholobus suberectus</i> Dunn 的干燥藤茎。	为椭圆形、长矩圆形或不规则的斜切片，切面木部红棕色或棕色，导管孔多数；韧皮部有树脂状分泌物呈红棕色至黑棕色，树脂状分泌物明显。以树脂状分泌物多者为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9	
144	制白附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生姜、白矾制	厚片横切	本品为天南星科独角莲 <i>Typhonium giganteum</i> Engl. 的干燥块茎的炮制加工品。	片大，外表皮淡棕色，切面黄色，角质。微有麻舌感。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36	
145	白花蛇舌草	《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一卷）	干燥品	短段	本品为茜草科植物白花蛇舌草 <i>Hedyotis diffusa</i> Willd. 的干燥全草。	纤细圆柱形茎，多分枝；叶对生，线形；花单生或成对腋生；无异味、无杂质。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一卷相符。	41	
146	续断片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川续断科植物川续断 <i>Dipsacussasper</i> Wall. exHenry 的干燥根。	呈类圆形或椭圆形的厚片。外表皮灰褐色至黄褐色，有纵皱。切面皮部墨绿色或棕褐色，可见放射状排列的导管束纹，形成层部位多有深色环。质密实。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3	
147	西洋参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五加科植物西洋参 <i>Panax quinquefolium</i> L. 的干燥根。	大小均匀，气香，无油黑片。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85	
148	制川乌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水煮至内无白心、口尝微有麻感	厚片	本品为毛茛科植物乌头 <i>Aconitum carmichaelii</i> Debx. 的干燥母根。	炮制到位。表面黑褐色，透心，无残茎。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82	
149	五指毛桃	《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二卷	干燥品	厚片横切	本品为桑科植物粗叶榕 <i>Ficus hirta</i> Vahl 的干燥根。	气微香特异，味微甘。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二卷相符。	93	
150	龙血竭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	国药准字	细末	本品为百合科植物剑叶龙血树 <i>Dracaena cochinchinensis</i> (Lour.) S. C. Chen 的含脂木材经提取得到的树脂。	无杂质，红棕色有光泽，嚼之有炭粒感并微粘齿。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版相符。有国药准字。	925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151	宽筋藤	《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2008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防己科植物中华青牛胆 <i>Tinosporasinensis</i> (Lour.) Merr. 的干燥藤茎。	身干、外表面有突起，断面呈菊花纹，有较多针孔（导管）。其他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2008年版相符。	20	
152	龙胆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龙胆科植物条叶龙胆 <i>Gentianamanshurica</i> Kitag.、龙胆 <i>Gentianascabra</i> Ge.、三花龙胆 <i>Gentianatriflora</i> Pall. 或坚龙胆 <i>Gentianarigescens</i> Franch. 的干燥根和根茎。	来源为龙胆。根茎占比小于15%，无杂质。味极苦。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50	
153	乌药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樟科植物乌药 <i>Linderaaggregata</i> (Sims) Kos-term. 的干燥块根	粉质片大于80%。大小均一，气香，有清凉感。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7	
154	木香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菊科植物木香 <i>Aucklandialappa</i> Decne. 的干燥根。	呈类圆形或不规则的厚片。外表皮黄棕色至灰褐色，有纵皱纹。切面棕黄色至棕褐色，中部有明显菊花心状的放射纹理，形成层环棕色，褐色油点（油室）散在。气香特异，无芦头，不走油。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5	
155	淡豆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发酵品	个子	本品为豆科植物大豆 <i>Glycinemax</i> (L.) Merr. 的干燥成熟种子（黑豆）的发酵加工品。	发表面黑色，断面棕黑色，发酵后衣膜均匀。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需有发酵资质。	40	
156	前胡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伞形科植物白花前胡 <i>Peucedanumpraeruptorum</i> Dunn 的干燥根。	呈类圆形或不规则形的薄片。外表皮有时可见残留的纤维状叶鞘残基。切面黄白色至淡黄色，皮部散有少数棕黄色油点，可见一棕色环纹及放射状纹理。不规则片不超过5%。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68	
157	忍冬藤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忍冬科植物忍冬 <i>Lonicerajaponica</i> Thunb. 的干燥茎枝。	质嫩。无老茎，无残叶，无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0	
158	麸炒枳实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麸炒	薄片	本品为芸香科植物酸橙 <i>Citrusaurantium</i> L. 及其栽培变种或甜橙 <i>Citrussinensis</i> Osbeck 的干燥幼果。	呈不规则弧状条形或圆形薄片。切面外果皮黑绿色或棕褐色，中果皮部分黄白色至黄棕色，近外缘有1~2列点状油室，条片内侧	52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或圆片中央具棕褐色瓢囊，色较深，有的有焦斑，圆个不超过 10%，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159	高良姜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姜科植物高良姜 <i>Alpinia officinarum</i> Hance 的干燥根茎。	色棕红，质坚实，味辛辣。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72	
160	广藿香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唇形科植物广藿香 <i>Pogostemon cablin</i> (Blanco) Benth. 的干燥地上部分。	含叶量大于 20%。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43	
161	广西海风藤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木兰科植物异型南五味子 <i>Kadsura heteroclita</i> (Roxb.) Craib 的干燥藤茎。	生品，选货，筛去碎渣，去杂质。其它应与现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一卷相符。	31	
162	芒硝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干燥品	块状或颗粒	本品为硫酸盐类矿物芒硝族芒硝，经加工精制而成的结晶体。	质脆，易碎，断面呈玻璃样光泽。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21	小包装
163	海螵蛸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干燥品	块状	本品为乌贼科动物无针乌贼 <i>Sepiella maindroni</i> Rochebrune 或金乌贼 <i>Sepia esculenta</i> Hoyle 的干燥内壳。	不规则块状，类白色或微黄色，体轻，质松。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167	
164	盐车前子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盐制	个子	本品为车前科植物车前 <i>Plantago asiatica</i> L. 或平车前 <i>Plantago depressa</i> Willd. 的干燥成熟种子。	颗粒饱满，质硬，气微香，味微咸。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64	小包装
165	醋三棱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醋炙	薄片	本品为黑三棱科植物黑三棱 <i>Sparganium stoloniferum</i> Buch.-Ham. 的干燥块茎。	呈类圆形的薄片。切面黄色至黄棕色，偶见焦黄斑，粗糙，有多数明显的细筋脉点。大小均一，直径大于 2.5cm。	51	
166	百部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百部科植物直立百部 <i>Stemona sessilifolia</i> (Miq.) Miq.、蔓生百部 <i>Stemona japonica</i> (Bl.) Miq. 或对叶百部 <i>Stemona tuberosa</i> Lour. 的干燥块根。	大小均一，无黑片。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83	
167	功劳木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干燥品	厚片斜切	本品为小檗科植物阔叶十大功劳 <i>Mahonia bealei</i> (Fort.) Carr. 或细叶十大功劳 <i>Mahonia fortunei</i> (Lindl.) Fedde 的干燥茎。	不规则块片，筛去碎渣，质硬，木部黄色。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12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168	煅珍珠母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明煅	碎块	本品为珍珠母的炮制加工品。	微显光泽，灰白色或青灰色。质脆酥易碎。无异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9	小包装
169	艾叶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菊科植物艾 <i>Artemisia argyi</i> Evl. et Vant. 的干燥叶。	表面灰绿色或深黄绿色，气清香明显，无枯叶、枝梗。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4	
170	醋香附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醋炙	厚片	本品为莎草科植物莎草 <i>Cyperus rotundus</i> L. 的干燥根茎。	为不规则厚片或颗粒状，表面黑褐色。微有醋香气，除去毛须及杂质，表面颜色均匀。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8	
171	炒芥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清炒	个子	本品为十字花科植物白芥 <i>Sinapis alba</i> L. 或芥 <i>Brassica juncea</i> (L.) Czern. et Coss. 的干燥成熟种子。	形如芥子，偶有焦斑。有香辣气。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5	
172	独活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伞形科植物重齿毛当归 <i>Angelica pubescens</i> Maxim. f. <i>biserrata</i> Shanon et Yuan 的干燥根。	质油润，无焦枯片。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70	
173	白头翁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毛茛科植物白头翁 <i>Pulsatilla chinensis</i> (Bge.) Regel 的干燥根。	片大，外表灰黄色，根头有白色茸毛。质坚实。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46	
174	千斤拔	《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一卷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豆科植物蔓性千斤拔 <i>Flemingia philippinensis</i> Merr. et Rolfe 或大叶千斤拔 <i>Flemingia macrophylla</i> (Willd) Prain 的干燥根。	外表面棕红色，或灰褐色，断面菊花心，皮部薄。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一卷相符。	126	
175	醋没药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醋炙	颗粒	本品为橄榄科植物地丁树 <i>Commiphora myrrha</i> Engl. 或哈地丁树 <i>Commiphora amolmol</i> Engl. 的干燥树脂。	不含有木屑、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46	
176	玉竹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百合科植物玉竹 <i>Polygonatum odoratum</i> (Mill.) Druce 的干燥根茎。	大小均一，黄白色无油片。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8	
177	薄荷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唇形科植物薄荷 <i>Mentha haplocalyx</i> Briq. 的干燥地上部分。	叶上表面深绿色，下表面灰绿色，揉搓后有浓郁的特殊清凉香气，叶占比大于30%，叶深绿色，段均匀。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9	小包装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178	煨牡蛎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明煨	碎块	本品为牡蛎科动物长牡蛎 <i>Ostreagigas Thunberg</i> 、大连湾牡蛎 <i>Ostreatalinenwhanensis Crosse</i> 或近江牡蛎 <i>Ostr earivularis Gould</i> 的贝壳。	煨至酥脆，无臭气，无杂质，断面层状。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1	小包装
179	骨碎补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燎去茸毛(鳞片)	厚片	本品为水龙骨科植物槲蕨 <i>Drynaria fortunei</i> (Kunze) J. Sm. 的干燥根茎。	饱满，质轻，残留细小棕色的鳞片不超过 10%。薄厚均匀。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87	
180	胡黄连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玄参科植物胡黄连 <i>Picrorhizascrophulariiflora Pennell</i> 的干燥根茎。	切面灰黑色、味苦。筛去碎渣。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752	
181	醋乳香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醋炙	颗粒或块状	本品为橄榄科植物乳香树 <i>Boswellia carterii Birdw.</i> 及同属植物 <i>Boswellia bhaw-dajiana Birdw.</i> 树皮渗出的树脂。	破碎面有玻璃样或蜡样光泽。表面深黄色，显油亮，不含有木屑、杂质。	105	
182	天冬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百合科植物天冬 <i>Asparagus chinensis</i> (Lour.) Merr. 的干燥块根。	大小均一，无外皮残留，无白心。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86	
183	牛大力	《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一卷）	干燥品	厚片/斜切	本品为豆科植物美丽崖豆藤 <i>Millettiaspeciosa Champ.</i> 的干燥块根。	断面不平，有裂隙。味甘。其它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一卷）。	80	
184	土荆皮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条片状或卷筒状/(选货)	本品为松科植物金钱松 <i>Pseudolarix amabilis</i> (Nelson) Rehd. 的干燥根皮或近根树皮。	外表面可见灰白色横向皮孔样突起。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17	
185	牡蛎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碎块	本品为牡蛎科动物长牡蛎 <i>Ostreagigas Thunberg</i> 、大连湾牡蛎 <i>Ostreatalinenwhanensis Crosse</i> 或近江牡蛎 <i>Ostr earivularis Gould</i> 的贝壳。	无臭气，无杂质，质硬，断面层状。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6	小包装
186	紫苏叶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唇形科植物紫苏 <i>Perilla frutescens</i> (L.) Britt. 的干燥叶（或带	两面紫色或上表面绿色，下表面紫色，气清香，味微辛。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	46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嫩枝)。	25年版相符。		
187	丁香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桃金娘科植物丁香 <i>Eugeniacyryophyllata</i> Thunb. 的干燥花蕾。	新货：萼筒红棕色。入水一段时间后，下沉。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22	
188	红景天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景天科植物大花红景天 <i>Rhodiolaacrenulata</i> (Hook. f. etThoms.) H. Ohba 的干燥根和根茎。	切面颜色鲜艳，香气浓郁。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53	
189	重楼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百合科植物云南重楼 <i>Parispolphylla</i> Smithvar. <i>yunnanensis</i> (Franch.) Hand. -Mazz. 或七叶一枝花 <i>Parispolphylla</i> Smithvar. <i>chinensis</i> (Franch.) Hara 的干燥根茎。	大小均一。体实，色白，粉性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62	
190	地榆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蔷薇科植物地榆 <i>Sanguisorbaofficinalis</i> L. 或长叶地榆 <i>Sanguisorbaofficinalis</i> L. var. <i>longifolia</i> (Bert.) YüetLi 的干燥根。	外表皮灰褐色至深褐色。切面较平坦，粉红色、淡黄色或黄棕色，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0	
191	藁本片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伞形科植物藁本 <i>Ligusticuminense</i> Oliv. 或辽藁本 <i>Ligusticumjeholense</i> Nakai et Kitag. 的干燥根茎和根	切厚片。外表皮色棕褐、切面黄色、香气浓。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59	
192	白茅根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禾本科植物白茅 <i>Imperatacylindrica</i> Beauv. var. <i>major</i> (Nees) C. E. Hubb. 的干燥根茎。	粗细均匀，色黄白，味甜，表面微有光泽，节明显，稍突起，体轻，无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3	
193	虎杖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蓼科植物虎杖 <i>Polygonumcuspidatum</i> Sieb. et Zucc. 的干燥根茎和根。	厚片，粗壮，切面色鲜黄。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1	
194	麻黄根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麻黄科植物草麻黄 <i>Ephedrasinica</i> Stapf 或中麻黄 <i>Ephedraintermedia</i> Schrenket C. A. Mey. 的干燥根和根茎。	无杂质，无地上部分。外皮色红棕，切面色黄白。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70	
195	千里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菊科植物千里光 <i>Senecioscandens</i> Buch. -Ham. 的干燥地上部分。	茎叶表面灰绿色，叶两面有细柔毛。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1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196	白前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萝藦科植物柳叶白前 <i>Cynanchum stauntonii</i> (Decne.) Schltr. ex Lévl. 或 芫花叶白前 <i>Cynanchum glaucescens</i> (Decne.) Hand. -Mazz. 的干燥根茎和根。	根茎粗，色黄白，无地上部分，无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10	
197	徐长卿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萝藦科植物徐长卿 <i>Cynanchum paniculatum</i> (Bge.) Kitag. 的干燥根和根茎。	质脆，气香，味微辛凉。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09	
198	紫苏梗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唇形科植物紫苏 <i>Perilla frutescens</i> (L.) Britt. 的干燥茎。	表面紫棕色或暗紫色，气微香。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3	
199	白薇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萝藦科植物白薇 <i>Cynanchum atratum</i> Bge. 或 蔓生白薇 <i>Cynanchum versicolor</i> Bge. 的干燥根和根茎。	本品呈不规则的段。根茎不规则形，可见圆形凹陷的茎痕，结节处残存多数簇生的根。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73	
200	樟脑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天然白色结晶	粉末、块	本品为 (1RS, 4RS) -1, 7, 7-三甲基二环[2.2.1]庚烷-2-酮，用化学合成法制得。含 C <sub>10</sub> H <sub>16</sub> O 不少于 96.0%。	白色结晶性粉末。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48	
201	大血藤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横切	本品为木通科植物大血藤 <i>Sargentodoxa cuneata</i> (Oliv.) Rehd. et Wils. 的干燥藤茎。	片大、质坚、纹理清晰。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0	
202	炮姜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照炒法用砂烫至鼓起	个子	本品为干姜的炮制加工品。	表面棕黑色或棕褐色，质轻泡，呈不规则膨胀的块状，具指状分枝。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0	
203	岗梅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冬青科植物岗梅 <i>Ilex asprella</i> (Hook. et Arn.) Champ. ex Benth. 的干燥根。	以质坚、色白者为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8	
204	飞扬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短段	本品为大戟科植物飞扬草 <i>Euphorbia hirta</i> L. 的干燥全草。	叶多、色绿。无霉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8	
205	漏芦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菊科植物祁州漏芦 <i>Rhaponticum uniflorum</i> (L.) DC. 的干燥根。	质坚，色灰黄。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70	
206	煅瓦楞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明煅	碎块或粉	本品为蚶科动物毛蚶 <i>Arcasubcrenata</i> Lischke、泥蚶 <i>Arcagranosa</i> Linnaeu	灰白色至深灰色，质酥脆，气微，味淡。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2	小包装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末	s 或魁蚶 <i>Arca inflata</i> Reeve 的贝壳。			
207	姜黄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姜科植物姜黄 <i>Curcuma longa</i> L. 的干燥根茎。	以质坚实、断面金黄色、气香者为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6	
208	水杨梅	《北京中药材标准》1998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蔷薇科植物水杨梅 <i>Geum aleppicum</i> Jacq 的干燥地上部分。	茎扁圆柱形，中空，表面淡绿色或棕黄色，具稀疏的灰白色绒毛，羽状复叶多破碎。其它应与《北京中药材标准》1998年版相符。	51	
209	白蔹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葡萄科植物白蔹 <i>Ampelopsis japonica</i> (Thunb.) Makino 的干燥块根。	为不规则的厚片。外皮红棕色或红褐色，有纵皱纹、细横纹及横长皮孔，易层层脱落，脱落处呈淡红棕色。切面类白色或浅红棕色，可见放射状纹理，周边较厚，微翘起或略弯曲。体轻，质硬脆，易折断，折断时，有粉尘飞出。	111	
210	生石膏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粗粉	本品为硫酸盐类矿物石膏族石膏，主含含水硫酸钙 ( $CaSO_4 \cdot 2H_2O$ )	白色、半透明，纵断面有绢丝样光泽，无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9	小包装
211	苎麻根	《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一卷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荨麻科植物苎麻的干燥根及根茎。	切面灰棕色，条匀、坚实。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一卷相符。	52	
212	制草乌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水煮至内无白心、口尝微有麻感。	厚片	本品为毛茛科植物北乌头 <i>Aconitum usnezoffii</i> Reichb. 的干燥块根。	炮制到位。片大。质坚实，表面黑褐色，气微，味微辛辣，稍有麻舌感。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50	
213	黄藤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防己科植物黄藤 <i>Fibraurea recisa</i> Pierre 的干燥藤茎。	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9	
214	刘寄奴	《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二卷2011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菊科植物奇蒿 <i>Artemisia anomala</i> S. Moore 的干燥地上部分。	茎呈圆柱形，表面棕黄色至棕绿色，或带紫色，被白色绒毛，具细纵棱。质硬，折断面纤维性，黄白色，中央具白色而疏松的髓。其他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二卷2011年版相符。	39	
215	滑石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细粉	本品为硅酸盐类矿物滑石族滑石，主	色白、滑润。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9	小包装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粉	025年版			含含水硅酸镁[Mg <sub>3</sub> (Si <sub>4</sub> O <sub>10</sub> )(OH) <sub>2</sub> ]。	25年版相符。		
216	毛冬青	《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二卷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冬青科植物毛冬青 <i>Ilex pubescens</i> Hook. et Arn. 的干燥根。	根粗大，黄白色或淡黄棕色。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二卷相符。	20	
217	山豆根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豆科植物越南槐 <i>Sophora tonkinensis</i> Gagnep. 的干燥根和根茎。	横切面可出现“月饼边”。有豆腥气，味极苦。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98	
218	地榆炭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炒炭	厚片	本品为蔷薇科植物地榆 <i>Sanguisorba officinalis</i> L. 或长叶地榆 <i>Sanguisorba officinalis</i> L. var. <i>longifolia</i> (Bert.) Yüet Li 的干燥根的加工炮制品。	表面焦黑色，内部棕褐色。具焦香气，味微苦涩。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6	
219	瞿麦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短段	本品为石竹科植物瞿麦 <i>Dianthus superbus</i> L. 或石竹 <i>Dianthus chinensis</i> L. 的干燥地上部分。	色黄绿、穗及叶多。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3	
220	藕节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炒炭	块	本品为睡莲科植物莲 <i>Nelumbo nucifera</i> Gaertn. 的干燥根茎节部的炮制加工品。	表面黑褐色或焦黑色，内部黄褐色或棕褐色。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7	
221	小蓟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菊科植物刺儿菜 <i>Cirsium setosum</i> (Willd.) MB. 的干燥地上部分。	色绿，叶多。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0	
222	荔枝核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无患子科植物荔枝 <i>Litchi chinensis</i> Sonn. 的干燥成熟种子。	粒大、饱满、光亮。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9	
223	木贼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短段	本品为木贼科植物木贼 <i>Equisetum hyemale</i> L. 的干燥地上部分。	茎粗、色绿、质厚、不脱节。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9	
224	炒茺蔚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清炒	个子	本品为唇形科植物益母草 <i>Leonurus japonicus</i> Houtt. 的干燥成熟果实。	三棱形，粒大，饱满，微鼓起，质脆，断面淡黄色或黄色，富油性。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5	
225	诃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使君子科植物诃子 <i>Terminalia chebula</i> Retz. 或绒毛诃子 <i>Terminalia chebula</i> Retz. var. <i>tomentella</i> Kurt. 的干燥成熟果实。	表面黄棕色，微皱，有光泽，肉厚。无虫蛀。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2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226	山柰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姜科植物山柰 <i>Kaempferiagalanga</i> L. 的干燥根茎。	色白，粉性足。气味浓厚，切片。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07	
227	决明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豆科植物钝叶决明 <i>Cassia obtusifolia</i> L. 或决明（小决明） <i>Cassia tora</i> L. 的干燥成熟种子。	颗粒均匀、饱满、色绿棕。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1	
228	藕节炭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炒炭	块	本品为睡莲科植物莲 <i>Nelumbo nucifera</i> Gaertn. 的干燥根茎节部的炮制加工品。	表面黑褐色或焦黑色，内部黄褐色或棕褐色。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1	
229	使君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使君子科植物使君子 <i>Quisqualis indica</i> L. 的干燥成熟果实。	个大，表面紫黑色具光泽。仁饱满，色黄白。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4	
230	苘麻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锦葵科植物苘麻 <i>Abutilon theophrasti</i> Medic, 的干燥成熟种子。	三角状肾形，表面灰黑色或暗褐色，有白色稀疏绒毛，凹陷处有类椭圆状种脐，淡棕色，四周有放射状细纹。富油性。气微，味淡。其它应与《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4	
231	绵马贯众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鳞毛蕨科植物粗茎鳞毛蕨 <i>Dryopteris crassirhizoma</i> Nakai 的干燥根茎和叶柄残基。	本品呈不规则的厚片或碎块，根茎外表皮黄棕色至黑褐色，多被有叶柄残基，有的可见棕色鳞片，切面淡棕色至红棕色，有黄白色维管束小点，环状排列，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6	
232	栀子炭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	炒炭	个子	本品为栀子的炮制加工品。	表面焦褐色或焦黑色，大小均匀。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 2007 年版）相符。	58	
233	天葵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毛茛科植物天葵 <i>Semiaquilegia adoxoides</i> (DC.) Makino 的干燥块根。	呈不规则短柱状、纺锤状或块状，略弯曲。表面暗褐色至灰黑色，具不规则的皱纹及须根或须根痕。易折断，略呈放射状。身干，质轻，断面黄白色，无泥土。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25	
234	西青果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使君子科植物诃子 <i>Terminalia chebula</i> Retz. 的干燥幼果。	个均匀，质坚实，断面无空心，有胶质样光泽。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2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235	穿破石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桑科植物构棘 <i>Cudraniacochinchinensis</i> (Lour.) KudoetMasam 或柘树 <i>Cudraniatri-cuspidata</i> (Car.) Bur. 的干燥根	淡黄色或淡黄棕色的中片，外皮橙黄色，木质部有小孔。	14	
236	大蓟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菊科植物蓟 <i>Cirsium japonicum</i> Fisch. ex DC. 的干燥地上部分。	色绿，叶多。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1	
237	瓦楞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碎块或粉末	本品为蚌科动物毛蚶 <i>Arcasubcrenata</i> Lischke、泥蚶 <i>Arcagranosa</i> Linnaeus 或魁蚶 <i>Arca inflata</i> Reeve 的贝壳。	无臭味，放射肋线明显。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0	小包装
238	蜜款冬花	《中国药典》2025年版	蜜炙	个子	本品为菊科植物款冬 <i>Tussilago farfara</i> L. 的干燥花蕾的炮制加工品。	具蜜香气，味微甜，朵大、无花梗。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80	
239	人参花	《安徽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19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五加科植物人参 <i>Panax ginseng</i> C. A. Mey. 未开放的花序干燥品。	无杂质。其它应与《安徽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19年版）相符。	618	
240	三七花	《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二卷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五加科植物三七 <i>Panax notoginseng</i> (Burk.) F. H. Chen 的干燥花序。	黄绿色干燥的花，无杂质。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二卷相符。	452	
241	伸筋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石松科植物石松 <i>Lycopodium japonicum</i> Thunb. 的干燥全草。	黄绿色。灰屑率≤2%。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9	
242	四方藤	《广西壮族自治区瑶药材质量标准》第一卷	干燥品	薄片或短段	本品为本品系葡萄科植物翼茎白粉藤 <i>Cissus pteroclada</i> Hayata 的干燥藤茎。	有四棱。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瑶药材质量标准》第一卷相符。	28	
243	土炒白术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	土炒	厚片	本品为菊科植物白术 <i>Atractylodes macrocephala</i> Koidz. 的干燥根茎。	不规则厚片，木部具放射状纹理；色较深或有裂隙，挂土，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相符。	418	
244	盐牛膝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	盐炙	段	本品为苋科植物牛膝 <i>Achyranthes bidentata</i> Bl. 的干燥根。	饮片直径大于0.6cm，大小均一，无根头，无油黑片。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相符。	64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245	枳壳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芸香科植物酸橙 <i>Citrus aurantium</i> L. 及其栽培变种的干燥未成熟果实	中果皮厚 0.4~0.6cm，边片不超过 5%。	42	
246	制地龙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	甘草水制、全开	段	钜蚓科动物参环毛蚓 <i>Pheretima aspergillum</i> (E. Perrier)、通俗环毛蚓 <i>Pheretima vulgaris</i> Chen、威廉环毛蚓 <i>Pheretima guillelmi</i> (Michaelsen) 或栉盲环毛蚓 <i>Pheretima pectinifera</i> Michaelsen 的干燥体。	广地龙，段宽大于 1.2cm，含圆柱形片不得超过 2%。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相符。	384	
247	制远志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甘草制、去心	段	本品为远志科植物远志 <i>Polygala tenuifolia</i> Willd. 或卵叶远志 <i>Polygala sibirica</i> L. 的干燥根。	呈圆筒形的段。表面黄棕色，有横皱纹。切面棕黄色。含未抽芯不得超过 5%。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22	
248	紫石英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碎块	本品为氟化物类矿物萤石族萤石，主含氟化钙（CaF <sub>2</sub> ）。	夹杂的不透明块状物（杂石）比例小于 1%。色紫，质坚，半透明至透明，具玻璃光泽。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0	
249	赤石脂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明煨	碎块或细粉	本品为赤石脂的加工炮制品。	为土红色，细颗粒或细粉，质酥松，无光泽。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0.062	5g/袋，小包装
250	灯盏细辛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短段	本品为菊科植物短葶飞蓬 <i>Erigeron breviscapus</i> (Vant.) Hand.-Mazz. 的干燥全草。	以根茎粗壮、细根多、色绿黄者为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5.4	10g/袋，小包装
251	滇鸡血藤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豆科植物密花豆 <i>Spatholobus suberectus</i> Dunn 的干燥藤茎。	为椭圆形、长矩圆形或不规则的斜切片，切面木部红棕色或棕色，导管孔多数；韧皮部有树脂状分泌物呈红棕色至黑棕色，树脂状分泌物明显。以树脂状分泌物多者为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9.6	15g/袋，小包装
252	独一味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精制饮片	碎片	本品为唇形科植物独一味 <i>Lamiophlomis rotata</i> (Benth.) Kudo 的干燥地上部分。	地上部分，色绿、干净、完整。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5.9	3g/袋，小包装
253	蛤壳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碎片	本品为帘蛤科动物文蛤 <i>Meretrix meretrix</i> Linnaeus 或青蛤 <i>Cyclina sinensis</i> Gmelin 的贝壳。	光滑，色黄白，断面有层纹。无臭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0.057	5g/袋，小包装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254	金荞麦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蓼科植物金荞麦 <i>Fagopyrum dibotrys</i> (D. Don) Hara 的干燥根茎。	直径大于 2cm，断面黄白或黄棕色，质坚硬。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7.5	5g/袋，小包装
255	酒当归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酒炙	薄片	本品为伞形科植物当归 <i>Angelica sinensis</i> (Oliv.) Diels 的干燥根。	柔韧油润、无空心、有酒香气。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18	10g/袋，小包装
256	榼藤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炒熟后去壳，研粉。精制饮片	粗粉	本品为豆科植物榼藤子 <i>Entadaphaseoloides</i> (Linn.) Merr. 的干燥成熟种子。	无种壳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3.38	5g/袋，小包装
257	鹿角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净制	粗末	为鹿科动物马鹿 <i>Cervus elaphus</i> Linn. 或梅花鹿 <i>Cervus mandchuricus</i> Temminck 已骨化的角或锯茸后要年春季脱落的角基。	为淡黄棕色的粉末，色泽均匀、无杂质、无异味。过 100 目筛。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25.9	5g/袋，小包装
258	罗布麻叶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净制	椭圆状披针形	本品为夹竹桃科植物罗布麻 <i>Apocynum venetum</i> L. 的干燥叶。	多皱缩卷曲，有的破碎，完整叶片展平后呈椭圆状披针形或卵圆状披针形，长 2~5cm，宽 0.5~2cm。淡绿色或灰绿色，先端钝，有小芒尖，基部钝圆或楔形，边缘具细齿，常反卷，两面无毛，叶脉于下表面突起；叶柄细，长约 4mm。以叶绿者为佳。其他应以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14.8	10g/袋，小包装
259	鲜竹沥	《江西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	加热自然沥液	液体	为禾本科植物粉绿竹 <i>Phyllostachys glauca</i> McClure、净竹 <i>Phyllostachys nuda</i> McClure 及同属数种植物的鲜茎秆经加热后自然沥出的液体，煮沸后，加适量防腐剂制得。	本品为淡黄色至红棕色的液体，透明。具竹香气，味微甘。其它应与《江西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8 年版相符。	22.6	30ml/瓶
260	香橼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切片	本品为芸香科植物枸橼 <i>Citrus medica</i> L. 或香圆 <i>Citrus wilsonii</i> Tanaka 的干燥成熟果实。	本品呈圆形或长圆形片，直径 4~10cm，厚 0.2~0.5cm。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57	
261	赭石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碎块	本品为氧化物类矿物刚玉族赤铁矿，主含三氧化二铁 (Fe <sub>2</sub> O <sub>3</sub> )。	色棕红，断面呈叠状。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0.105	5g/袋，小包装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262	珍珠母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碎块	本品为蚌科动物三角帆蚌 <i>Hyriopsis cumingii</i> (Lea)、褶纹冠蚌 <i>Cristaria plicata</i> (Leach) 或珍珠贝科动物马氏珍珠贝 <i>Pteriamartensii</i> (Dunker) 的贝壳。	色白、内面有光泽。无异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0.124	10g/袋，小包装
<b>分标 3</b>								
263	防风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伞形科植物防风 <i>Saposhnikovia divaricata</i> (Turcz.) Schischk. 的干燥根。	为圆形或椭圆形的厚片。外表皮淡黄色至棕褐色，有纵皱纹，有的可见横长皮孔样突起、密集环纹或残存的毛状叶基。切面皮部淡黄色至棕色，有裂隙，木部黄色，具放射状纹理。裂隙明显，根头占比小于10%。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35	
264	蜂房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块状	本品为胡蜂科昆虫果马蜂 <i>Polistes livaceus</i> (DeGeer)，日本长脚胡蜂 <i>Polistes japonicus</i> Saussure 或异腹胡蜂 <i>Parapolybia varia</i> Fabricius 的巢。	体轻，质韧，味甘。略有弹性，质酥脆或坚硬者不可供药用，无虫串，灰屑率小于2%。其它应与《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530	
265	蝉蜕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蝉科昆虫黑蚱 <i>Cryptotympana pustulata</i> Fabricius 的若虫羽化时脱落的皮壳。	略呈椭圆形而弯曲，表面黄棕色，半透明，有光泽。体轻，中空，易碎。破碎率5%以下，洁净无土屑。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380	
266	羌活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伞形科植物羌活 <i>Notopterygium incisum</i> Tingex H. T. Chang 或宽叶羌活 <i>Notopterygium franchetii</i> H. de Boiss. 的干燥根茎和根。	呈类圆形、不规则形横切或斜切片，表皮棕褐色至黑褐色，切面外侧棕褐色，木部黄白色，有的可见放射状纹理。体轻，质脆。香气浓郁。无变色，不走油。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08	
267	石菖蒲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天南星科植物石菖蒲 <i>Acorus atarinowii</i> Schott 的干燥根茎。	本品呈扁圆形或长条形的厚片。外表皮棕褐色或灰棕色，有的可见环节及根痕。切面纤维性，类白色或微红色，有明显环纹及油点。气芳香，香气浓郁。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35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268	山银花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忍冬科植物灰毡毛忍冬 <i>Lonicera macranthoides</i> Hand. -Mazz.、红腺忍冬 <i>Lonicera hypoglauca</i> Miq.、华南忍冬 <i>Lonicera confusa</i> DC. 或黄褐毛忍冬 <i>Lonicera fulvotomentosa</i> Hsuet S. C. Cheng 的干燥花蕾或带初开的花。	呈棒状而稍弯曲，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18	
269	款冬花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菊科植物款冬 <i>Tussilago farfara</i> L. 的干燥花蕾。	呈长圆棒状。顶端稍膨大，下端渐细或带有残留的短梗，外面被有少数鱼鳞状总苞片。体轻，质软韧，折断后，有白色橡胶丝样绵毛外露。要求无花柄、无开头、枝杆。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50	
270	胆南星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发酵品	块状	本品为制天南星的细粉与牛、羊或猪胆汁经加工而成，或为生天南星细粉与牛、羊或猪胆汁经发酵加工而成。	大小颜色均一，无碎屑，棕黄色、灰棕色或棕黑色，质硬。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有国药准字。	80	
271	天竺黄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块状	本品为禾本科植物青皮竹 <i>Bambusa textilis</i> McClure 或华思劳竹 <i>Schizostachyum chinense</i> Rendle 等秆内的分泌液干燥后的块状物。	体轻，质硬而脆，易破碎，吸湿性强。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55	
272	猪苓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多孔菌科真菌猪苓 <i>Polyporus umbellatus</i> (Pers.) Fries 的干燥菌核。	大小均匀，无菌斑片。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26	
273	盐沙苑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盐炙	个子	本品为豆科植物扁茎黄芪 <i>Astragalus complanatus</i> R. Br. 的干燥成熟种子。	略呈肾形而稍扁，味微咸，嚼之有豆腥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85	
274	白鲜皮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芸香科植物白鲜 <i>Dictamnus dasycarpus</i> Turcz. 的干燥根皮。	呈不规则的厚片。外表皮灰白色或淡灰黄色，具细纵皱纹及细根痕，常有突起的颗粒状小点；内表面类白色，有细纵纹。切面类白色，略呈层片状。抽心率大于 99%。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45	
275	野菊花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菊科植物野菊 <i>Chrysanthemum indicum</i> L. 的干燥头状花序。	呈头球形，体轻，花序完整。气芳香。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83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276	盐菟丝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盐炙	个子	本品为旋花科植物南方菟丝子 <i>Cuscuta australis</i> R. Br. 或菟丝子 <i>Cuscuta chinensis</i> Lam. 的干燥成熟种子。	表面灰棕色至棕褐色，偶见裂开，略有香气，味微咸。颗粒饱满，大小色泽均一，无灰屑。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3	
277	醋莪术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醋炙	厚片	本品为姜科植物蓬莪术 <i>Curcumaphaeoaulis</i> Val.、广西莪术 <i>Curcumakwangsiensis</i> S. G. Lee et C. F. Liang 或温郁金 <i>Curcumawenyujin</i> Y. H. Chen et C. Ling 的干燥根茎。	呈类圆形或椭圆形的厚片。有时可见环节或须根痕。切面黄绿色、黄棕色或棕褐色，内皮层环纹明显，散在“筋脉”小点。色泽加深，角质样，透心，无边片，无须根，直径大于2cm。	48	
278	桑螵蛸	《中国药典》2025年版	蒸制	个子	本品为螳螂科昆虫大刀螂 <i>Tenoderasinensis</i> Saussure、小刀螂 <i>Statilia maculata</i> (Thunberg) 或巨斧螳螂 <i>Hierodulapatellifera</i> (Serville) 的干燥卵鞘。	体轻，质松而韧。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100	
279	熟大黄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酒炖或酒蒸法	厚片或块	本品为蓼科植物掌叶大黄 <i>Rheum palmatum</i> L.、唐古特大黄 <i>Rheum tanguticum</i> Maxim. ex Balf. 或药用大黄 <i>Rheum officinale</i> Baill. 的干燥根和根茎。	内外均呈黑色，切面平整，星点片占比大于60%，无空心片。碎屑率小于5%。质坚硬，气微香。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7	
280	知母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百合科植物知母 <i>Anemarrhena asphodeloides</i> Bge. 的干燥根茎。	大小均一，无须根，毛屑。碎片不得超过3%。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5	
281	千年健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天南星科植物千年健 <i>Homalomena occulta</i> (Lour.) Schott 的干燥根茎。	断面可见深褐色具光泽的油点。香气浓。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7	
282	酒苁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酒炙	厚片	本品为列当科植物肉苁蓉 <i>Cistanche deserticola</i> Y. C. Ma 的干燥带鳞叶的肉质茎。	来源仅限肉苁蓉，厚薄均匀，表面黑棕色，切面点状维管束，排列成波状环纹。质柔润。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75	
283	盐巴戟天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盐炙	短段或块状	本品为茜草科植物巴戟天 <i>Morinda officinalis</i> How 的干燥根。	呈扁圆柱形短段或不规则块，具纵纹和横裂纹，切面皮部厚，中空。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39	
284	肉桂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宽丝	本品为樟科植物肉桂 <i>Cinnamomum cassia</i> Presl 的干燥树皮。	刮去粗皮，气香浓烈，味甜、辣。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8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285	木香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菊科植物木香 <i>Aucklandialappa</i> Decne. 的干燥根。	呈类圆形或不规则的厚片。外表皮黄棕色至灰褐色，有纵皱纹。切面棕黄色至棕褐色，中部有明显菊花心状的放射纹理，形成层环棕色，褐色油点（油室）散在。气香特异，无芦头，不走油。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5	
286	姜厚朴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姜汁炙	宽丝	本品为木兰科植物厚朴 <i>Magnolia officinalis</i> Rehd. etWils. 或凹叶厚朴 <i>Magnolia officinalis</i> Rehd. etWils. var. <i>biloba</i> Rehd. etWils. 的干燥干皮、根皮及枝皮。	厚薄均一。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5	
287	炒白扁豆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清炒	个子用时捣碎	本品为豆科植物扁豆 <i>Dolichos lablab</i> L. 的干燥成熟种子。	呈扁椭圆形或扁卵圆形。表面微黄色，具焦斑。稍具焦香气，平滑，略有光泽，一侧边缘有隆起的眉状种阜。粒大饱满，无破粒，瘪子率 5%以下。	28	
288	秦艽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龙胆科植物秦艽 <i>Gentiana macrophylla</i> Pall. 的干燥根。	呈类圆形的厚片，有纵向或扭曲的纵皱纹，顶端有残存茎基及纤维状叶鞘。质硬而脆，易折断，断面略显油性。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67	
289	通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五加科植物通脱木 <i>Tetrapanax papyrifer</i> (Hook.) K. Koch 的干燥茎髓。	色白，无碎片。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85	
290	甘松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败酱科植物甘松 <i>Nardostachys jatamansi</i> DC. 的干燥根及根茎。	主根肥壮、芳香气浓。根占比大于 60%。无泥沙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06	
291	车前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不规则的段	本品为车前科植物车前 <i>Plantago asiatica</i> L. 或平车前 <i>Plantago depressa</i> Willd. 的干燥全草。	色绿，无杂草，无泥土。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9	
292	盐益智仁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盐炙	个子	本品为姜科植物益智 <i>Alpinia oxyphylla</i> Miq. 的干燥成熟果实。	种仁饱满，无瘪子，无走油，杂质即壳不超过 2%。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78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293	炒鸡内金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清炒或烫法	薄片	本品为雉科动物家鸡 <i>Gallus gallus domesticus</i> Brisson 的干燥沙囊内壁。	表面暗黄褐色或焦黄色，显颗粒状或微细泡状。轻折即断，断面有光泽。微鼓起，味淡，无焦黑片，无黄绿色，无碎渣。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9	
294	升麻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毛茛科植物大三叶升麻 <i>Cimicifuga heracleifolia</i> Kom.、兴安升麻 <i>Cimicifuga dahurica</i> (Turcz.) Maxim. 或升麻 <i>Cimicifuga foetida</i> L. 的干燥根茎。	不规则的厚片，外表面黑褐色或棕褐色，粗糙不平，体轻质硬，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22	
295	防己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防己科植物粉防己 <i>Stephania tetrandra</i> S. Moore 的干燥根。	切面粉性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06	
296	檀香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檀香科植物檀香 <i>Santalum album</i> L. 树干的干燥心材。	无粉末状碎屑，气清香，燃烧时香气更浓。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60	
297	绵萆薢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薯蓣科植物绵萆薢 <i>Dioscorea spongiosa</i> J. Q. Xi, M. Mizuno et W. L. Zhao 或福州薯蓣 <i>Dioscorea futschauensis</i> Uline ex R. Kunth 的干燥根茎。	质疏松，略呈海绵状，切面灰白色至浅灰棕色，无黑片，无边片。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0	
298	菊花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菊科植物菊 <i>Chrysanthemum morifolium</i> Ramat. 的干燥头状花序。	无枝叶、杂质、虫蛀、霉变。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16	
299	猫爪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毛茛科植物小毛茛 <i>Ranunculus sternatus</i> Thunb. 的干燥块根。	由数个至数十个纺锤形的块根簇生，形似猫爪，表面黄褐色或灰黄色，久存色泽变深，微有纵皱纹，并有点状须根痕和残留须根。质坚实，断面类白色或黄白色，空心或实心，粉性，杂质不超过 2%，无碎爪。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030	
300	茵陈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搓碎或切碎	碎段	本品为菊科植物滨蒿 <i>Artemisia scoparia</i> Waldst. et Kit. 或茵陈蒿 <i>Artemisia capillaris</i> Thunb. 的干燥地上部分。	绵茵陈。多卷曲成团状，灰白色或灰绿色，全体密被白色茸毛，绵软如绒。无残根，无灰尘，无杂质，气清香。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4	
301	火麻仁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去壳	个子	本品为桑科植物大麻 <i>Cannabis sativa</i> L. 的干燥成熟果实。	颗粒饱满，乳白色，富油性。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0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302	海金沙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粉末状	本品为海金沙科植物海金沙 <i>Lygodium japonicum</i> (Thunb.) Sw. 的干燥成熟孢子。	体轻，无掺杂。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28	
303	桑白皮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宽丝	本品为桑科植物桑 <i>Morus alba</i> L. 的干燥根皮。	呈丝条状，外表面白色或淡黄白色，有的残留橙黄色或棕黄色鳞片状粗皮；内表面黄白色或灰黄色，有细纵纹。体轻，质韧，纤维性强，异形片不超过5%。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5	
304	蛇床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伞形科植物蛇床 <i>Cnidium monnieri</i> (L.) Cuss. 的干燥成熟果实。	表面灰黄色或灰褐色，气清香无杂质，味辛凉，有麻舌感。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6	
305	皂角刺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豆科植物皂荚 <i>Gleditsia sinensis</i> Lam. 的干燥棘刺。	切片厚0.1~0.3cm，常带有尖细的刺端；木部黄白色，髓部疏松，淡红棕色；质脆，易折断。粗细均匀。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92	
306	地骨皮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茄科植物枸杞 <i>Lycium chinense</i> Mill. 或宁夏枸杞 <i>Lycium barbarum</i> L. 的干燥根皮。	呈筒状或槽状，长短不一。外表面灰黄色至棕黄色，粗糙，有不规则纵裂纹，易成鳞片状剥落。内表面黄白色至灰黄色，较平坦，有细纵纹。体轻，质脆，易折断，断面不平坦，外层黄棕色，内层灰白色。含木心不得超过2%。	217	
307	钩藤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茜草科植物钩藤 <i>Uncaria rhynchophylla</i> (Miq.) Miq. ex Havil.、大叶钩藤 <i>Uncaria macrophylla</i> Wall.、毛钩藤 <i>Uncaria hirsuta</i> Havil.、华钩藤 <i>Uncaria sinensis</i> (Oliv.) Havil. 或无柄果钩藤 <i>Uncaria sessiliflora</i> Roxb. 的干燥带钩茎枝。	茎枝呈圆柱形或类方柱形，表面红棕色至紫红色者具细纵纹，光滑无毛，多数枝节上对生两个向下弯曲的钩，或仅一侧有钩，另一侧为突起的疤痕；无钩的光枝不超过10%。质坚韧，断面黄棕色，皮部纤维性，髓部黄白色或中空。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09	
308	五倍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捣碎	本品为漆树科植物盐肤木 <i>Rhus chinensis</i> Mill.、青麸杨 <i>Rhus potaninii</i> Maxim. 或红麸杨 <i>Rhus punjabensis</i> Steud.	表面微有柔毛，断面角质样，有光泽。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73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w. var. sinica (Diels) Rehd. et Wils. 叶上的虫瘿，主要由五倍子蚜 <i>Melaphis chinensis</i> (Bell) Baker 寄生而形成。			
309	紫河车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健康人的干燥胎盘。	不规则碎块，黄色或黄棕色，质硬脆，气腥。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相符。	1750	
310	地肤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藜科植物地肤 <i>Kochiascoparia</i> (L.) Schrad. 的干燥成熟果实。	扁球状五角星形，无灰屑、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1	
311	芦根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禾本科植物芦苇 <i>Phragmites communis</i> Trin. 的新鲜或干燥根茎。	长短均一，表面黄白色，内面不发黑。含灰褐色不得超过2%。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1	
312	薤白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百合科植物小根蒜 <i>Allium macrostemon</i> Bge. 或薤 <i>Allium chinense</i> G. Don 的干燥鳞茎。	颜色均匀，大小均一，蒜臭味明显，无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79	
313	广金钱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豆科植物广金钱草 <i>Desmodium styracifolium</i> (Osbeck) Merr. 的干燥地上部分。	叶片上表面黄绿色或灰绿色，密被黄色伸展的短柔毛，含叶的重量不少于50%。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7	
314	淡竹叶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禾本科植物淡竹叶 <i>Lophatherum gracile</i> Brongn. 的干燥茎叶。	叶片浅绿色或黄绿色。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3	
315	仙茅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石蒜科植物仙茅 <i>Curculigo orchioides</i> Gaertn. 的干燥根茎。	气微香，味微苦、辛。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53	
316	甜叶菊	《湖南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10年版	干燥品	叶片	本品为菊科植物甜叶菊 <i>Stevia rebaudiana</i> (Bertoni) Hemsl. 的干燥叶。	气清香，味甜、色绿或黄绿。其它应与《湖南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10年版相符。	67	
317	降香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不规则块状	本品为豆科植物降香檀 <i>Dalbergia odorifera</i> T. Chen 树干和根的干燥心材。	色紫红、质坚实、富油性、香气浓。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56	
318	制何首乌	《中国药典》2025年版	黑豆制	厚片	本品为蓼科植物何首乌 <i>Polygonum multiflorum</i> Thunb. 的干燥块根。	大小均匀，体重，质坚，无碎渣。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2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319	沉香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碎块状	本品为瑞香科植物白木香 <i>Aquilaria sinensis</i> (Lour.) Gilg 含有树脂的木材。	明显可见黑褐色树脂与黄白色木部相间的斑纹，无粉末，气芳香。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25	
320	鹿角霜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去胶质的角块	块	本品为鹿科动物马鹿 <i>Cervuselaphus Linnaeus</i> 或梅花鹿 <i>CervusNipponTemminck</i> 去胶质的角块。	体轻，质酥，内层有蜂窝状小孔。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20	
321	辛夷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木兰科植物望春花 <i>MagnoliabiondiiPamp.</i> 、玉兰 <i>MagnoliadenudataDesr.</i> 或武当玉兰 <i>MagnoliasprengeriPamp.</i> 的干燥花蕾。	呈长卵形，似毛笔头，完整无破碎，灰绿色，无花梗。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70	
322	墨旱莲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菊科植物鳢肠 <i>EcliptaprostrataL.</i> 的干燥地上部分。	呈不规则的段。茎圆柱形，表面绿褐色或墨绿色，具纵棱，有白毛，切面中空或有白色髓。叶多皱缩或破碎，墨绿色，密生白毛，展平后，可见边缘全缘或具浅锯齿。头状花序。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3	
323	化橘红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丝状或块状	本品为芸香科植物化州柚 <i>Citrusgrandis 'Tomentosa'</i> 或柚 <i>Citrusgrandis (L.) Osbeck</i> 的未成熟或近成熟的干燥外层果皮。	外表面密布茸毛。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0	
324	大腹皮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切段	本品为棕榈科植物槟榔 <i>ArecacatechuL.</i> 的干燥果皮。	无杂质，色深褐，皱皮结实。（不用大腹毛）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7	
325	糯稻根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禾本科植物糯稻 <i>Oryzasativa L. var. glutinosaMatsum</i> 的干燥根及茎基。	无残茎、无泥沙。根长，体轻，质软。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相符。	46	
326	干鱼腥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三白草科植物蕺菜 <i>HouttuyniacordataThunb.</i> 的新鲜全草或干燥地上部分。	叶黄棕色至暗棕色，穗状花序黄棕色，搓碎具鱼腥气，茎叶完整，无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0	
327	紫花地丁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堇菜科植物紫花地丁 <i>ViolayedoensisMakino</i> 的干燥全草。	叶绿，带根，无杂质，叶基生，两面有毛。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7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328	大黄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或块	本品为蓼科植物掌叶大黄 <i>Rheum palmatum</i> L.、唐古特大黄 <i>Rheum tanguticum</i> Maxim. ex Balf. 或药用大黄 <i>Rheum officinale</i> Baill. 的干燥根和根茎。	除去外皮。切面平整，星点片，无空心片，无水根，无糠黄。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3	
329	板蓝根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十字花科植物菘蓝 <i>Isatis indigotica</i> Fort. 的干燥根。	切面皮部黄白色，木部黄色，无变色，无根头。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52	
330	姜竹茹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姜汁炙	丝条	本品为禾本科植物青秆竹 <i>Bambusa tuldoidea</i> Munro、大头典竹 <i>Sinocalamus beecheyanus</i> (Munro) McClure var. <i>pubescens</i> P. F. Li 或淡竹 <i>Phyllostachys nigra</i> (Lodd.) Munro var. <i>henonis</i> (Mitf.) Stapf ex Rendle 的茎秆的干燥中间层。	微有姜香气，质柔软，有弹性。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3	
331	地耳草	《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二卷	干燥品	段	本品为金丝桃科植物地耳草 <i>Hypericum japonicum</i> Thunb. 的干燥全草。	色黄绿，带花，无杂质。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二卷相符。	47	
332	银柴胡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石竹科植物银柴胡 <i>Stellaria dichotoma</i> L. var. <i>lanceolata</i> Bge. 的干燥根。	呈类圆柱形，药材均匀。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96	
333	锁阳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锁阳科植物锁阳 <i>Cynomorium songaricum</i> Rupr. 的干燥肉质茎。	片形较均匀，无碎片。其它应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90	
334	昆布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漂净	宽丝	本品为海带科植物海带 <i>Laminaria japonica</i> Aresch. 或翅藻科植物昆布 <i>Ecklonia kurome</i> Okam. 的干燥叶状体。	呈黑色扁平的叶状。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9	
335	海藻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马尾藻科植物海蒿子 <i>Sargassum pallidum</i> (Turn.) C. Ag. 或羊栖菜 <i>Sargassum fusiforme</i> (Harv.) Setch. 的干燥藻体。前者习称“大叶海藻”，后者习称“小叶海藻”。	大叶海藻：为不规则的段，卷曲状，棕褐色至黑褐色，有的被白霜。枝干可见短小的刺状突起；叶缘偶见锯齿。气囊棕褐色至黑褐色，球形或卵圆形，有的有柄。小叶海藻：为不规则的段，卷曲状，棕黑色至黑褐色。枝干无刺状突起。叶条形或细匙形，先端稍	46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膨大。气囊腋生，纺锤形或椭圆形，多脱落，囊柄较长。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36	旋覆花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菊科植物旋覆花 <i>Inula japonica</i> Thunb. 或欧亚旋覆花 <i>Inula britannica</i> L. 的干燥头状花序。	体轻，易散碎，无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22	
337	佩兰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菊科植物佩兰 <i>Eupatorium fortunei</i> Turcz. 的干燥地上部分。	叶多、色绿、质嫩、香气浓。无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7	
338	五加皮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横切	本品为五加科植物细柱五加 <i>Acanthopanax gracilistylus</i> W. W. Smith 的干燥根皮。	不规则卷筒状，气微香，味微辣而苦。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69	
339	焦神曲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	炒焦	块状	本品为辣蓼、青蒂、苦杏仁等药味与小麦面粉或麸皮混合后，经发酵而成的曲剂的炮制加工品。	形同生神曲，呈微焦黑色，有焦香气。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相符。	34	
340	石榴皮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宽丝或块状	本品为石榴科植物石榴 <i>Punica granatum</i> L. 的干燥果皮。	皮厚，色红棕、整洁，内表面黄色，含红棕色不超过2%。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6	
341	半枝莲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唇形科植物半枝莲 <i>Scutellaria barbata</i> D. Don 的干燥全草。	新货，色紫绿，带叶。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8	
342	六神曲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	发酵品	块状	本品为辣蓼、青蒂、苦杏仁等药味与小麦面粉或麸皮混合后，经发酵而成的曲剂。	有发酵的特异香气。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相符。	23	
343	干益母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短段	本品为唇形科植物益母草 <i>Leonurus japonicus</i> Houtt. 的新鲜或干燥地上部分。	呈不规则的段。茎方形，四面凹下成纵沟，灰绿色或黄绿色。切面中部有白髓。叶片灰绿色，多皱缩、破碎。轮伞花序腋生，花黄棕色，花萼筒状，花冠二唇形。要求茎灰绿色，叶多，花序少，无老茎，颜色均匀。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2	
344	鸡矢藤	《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	干燥品	段	本品为茜草科植物鸡矢藤 <i>Puederia scandens</i> Lour. ) Merr. 的干燥地上部	以叶多、气浓者为佳。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一卷）相符。	22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标准》第一卷			分。			
345	荷叶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宽丝	本品为睡莲科植物莲 <i>Nelumbonucifera</i> Gaertn. 的干燥叶。	叶上表面深绿色或黄绿色，下表面淡灰棕色，无锈斑，稍有清香气。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8	
346	桑叶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宽丝	本品为桑科植物桑 <i>Morus alba</i> L. 的干燥叶。	上表面黄绿色或浅黄棕色，下表面颜色稍浅。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5	
347	枇杷叶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宽丝	本品为蔷薇科植物枇杷 <i>Eriobotrya japonica</i> (Thunb.) Lindl. 的干燥叶。	除去绒毛。叶大，色灰绿。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2	
348	玉米须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须状	本品为禾本科植物玉蜀黍 <i>Zea mays</i> L. 的干燥花柱。	疏松团簇，花柱线状或须状，有光泽、无霉味、无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4	
349	炒槐花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清炒	个子	本品为豆科植物槐 <i>Sophora japonica</i> L. 的干燥花及花蕾的炮制品。	花蕾，表面微黄色，有焦香气。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5	
350	灯心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灯心草科植物灯心草 <i>Juncus effusus</i> L. 的干燥茎髓。	表面白色或淡黄白色，无杂质，体轻，质软，略有弹性，易拉断。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86	
351	败酱草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败酱科植物白花败酱 <i>Patrinia avillosa</i> Juss. 或黄花败酱 <i>Patrinia scabiosaefolia</i> Fisch. 的干燥全草。	茎圆柱形，表面黄绿色；叶对生，羽状深裂，无木化老茎，无杂草，叶片薄，有陈腐的豆酱气味，特异性气味明显。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相符。	27	
352	卷柏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卷柏科植物卷柏 <i>Selaginella tamariscina</i> (Beauv.) Spring 或垫状卷柏 <i>Selaginella pulvinata</i> (Hook, et Grev.) Maxim. 的干燥全草。	色绿，叶多，完整。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1	
353	青皮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细丝	本品为芸香科植物橘 <i>Citrus reticulata</i> Blanco 及其栽培变种的干燥幼果或未成熟果实的果皮。	皮黑绿色、内面黄白色、香气浓。切丝。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7	
354	苏木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豆科植物苏木 <i>Caesalpinia sappan</i> L. 的干燥心材。	心材，呈长片状，表面黄红色至棕红色，质坚硬。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	33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相符。		
355	蜂蜜	《中国药典》2025年版	蜜	液体	本品为蜜蜂科昆虫中华蜜蜂 <i>Apis cerana Fabricius</i> 或意大利蜂 <i>Apis mellifera Linnaeus</i> 所酿的蜜。	为半透明、带光泽、浓稠的液体，白色至淡黄色或橘黄色至黄褐色，放久或遇冷渐有白色颗粒状结晶析出。气芳香，味极甜。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9	瓶
356	密蒙花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马钱科植物密蒙花 <i>Buddleja officinalis Maxim.</i> 的干燥花蕾和花序。	味微苦、辛。色灰黄、花蕾密聚、茸毛多。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85	
357	麻黄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麻黄科植物草麻黄 <i>Ephedra sinica Stapf</i> 、中麻黄 <i>Ephedra intermedia Schrenk et C. A. Mey.</i> 或木贼麻黄 <i>Ephedra equisetina Bge.</i> 的干草质茎。	长短均一，表面淡绿色，玫瑰心明显，粗细均匀，木质茎不超过3%。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1	
358	秦皮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宽丝	本品为木犀科植物苦枥白蜡树 <i>Fraxinus rhynchophylla Hance</i> 、白蜡树 <i>Fraxinus chinensis Roxb.</i> 、尖叶白蜡树 <i>Fraxinus szaboana Lingelsh.</i> 或宿柱白蜡树 <i>Fraxinus stylosa Lingelsh.</i> 的干燥枝皮或干皮。	外表皮薄而光滑、色灰白、味苦。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9	
359	侧柏叶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柏科植物侧柏 <i>Platycladus orientalis (L.) Franco</i> 的干燥枝梢和叶。	叶、枝嫩、色青绿，无碎末。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2	
360	龟甲胶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固体胶，国药准字	块状	本品为龟甲经水煎煮、浓缩制成的固体胶。	断面光亮，对光照视时呈半透明状。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符合野生动物管理，有国药准字。	1830	
361	醋五灵脂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	醋制	个子	本品为鼯鼠科动物复齿鼯鼠 <i>Trogopterus xanthipes</i> 的干燥粪便。	表面黑褐色或焦褐色，稍有光泽，体轻质松。要求大小、颜色均匀，无碎裂，无杂质。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版相符。	86	
362	生蒲黄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粉末	细粉	本品为香蒲科植物水烛香蒲 <i>Typha angustifolia L.</i> 、东方香蒲 <i>Typha orientalis Presl</i> 或同属植物的干燥花粉。	色鲜黄，粉细，有滑腻感，体轻，放水中则飘浮水面。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08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363	积雪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伞形科植物积雪草 <i>Centella asiatica</i> (L.) Urb. 的干燥全草。	叶多，色绿。无杂草、无霉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8	
364	蜜麻黄	《中国药典》2025年版	蜜炙	段	本品为麻黄科植物草麻黄 <i>Ephedra sinica</i> Stapf、中麻黄 <i>Ephedra intermedia</i> Schrenk et C. A. Mey. 或木贼麻黄 <i>Ephedra equisetina</i> Bge. 的干燥草质茎。	粗细均匀，切段长短均匀，木质茎不超过 3%。表面微有光泽。有蜜香气，味甜。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1	
365	川木通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横切	本品为毛茛科植物小木通 <i>Clematis mandii</i> Franch. 或绣球藤 <i>Clematis montana</i> Buch.-Ham. 的干燥藤茎。	切面色黄白，无黑心。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7	
366	水牛角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镑片	本品为牛科动物水牛 <i>Bubalus bubalis</i> Linnaeus 的角。	气微腥，味淡。有纹理。角质坚韧。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9	
367	香薷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唇形科植物石香薷 <i>Moslachinensis</i> Maxim. 或江香薷 <i>Moslachinensis</i> 'Jiangxiangru' 的干燥地上部分。	穗多、质嫩、叶青绿色、香气浓。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8	
368	香加皮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萝藦科植物杠柳 <i>Periplocasium</i> Bge. 的干燥根皮。	皮厚、色灰棕、香味浓。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1	
369	桑枝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桑科植物桑 <i>Morus alba</i> L. 的干燥嫩枝。	无异形片、黑片。质嫩、断面黄白色，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7	
370	煅石膏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煅制品	粉末、块状	本品为石膏的炮制品。	白色的粉末或酥松块状物，不透明。体较轻，质软，易碎，捏之成粉。气微，味淡。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6	
371	救必应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 本品为冬青科植物铁冬青 <i>Ilex rotunda</i> Thunb. 的干燥树皮。	皮厚 0.3cm 以上，苦味浓。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8	
372	枯矾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明煅	块状、颗粒或粉末	本品为白矾的炮制加工品。	呈蜂窝状或细粉。表面白色，有光泽，体轻，质疏松而脆。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0	
373	石决明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碎块	本品为鲍科动物杂色鲍 <i>Haliotis diversicolor</i> Reeve、皱纹盘鲍 <i>Haliotis discus hannai</i> Ino、羊鲍 <i>Haliotis ovina</i> Gmelin、澳洲鲍 <i>Haliotis ruber</i> (Leach)、耳鲍 <i>Haliotis asinina</i> Linnaeus	无臭气，味微咸。内面具有珍珠样光彩。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9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s 或白鲍 <i>Haliotis laevigata</i> (Donovan) 的贝壳。			
374	青黛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细粉	本品为爵床科植物马蓝 <i>Baphicacanthus huscusia</i> (Nees) Bremek.、蓼科植物蓼蓝 <i>Polygonum tinctorium</i> Ait. 或十字花科植物菘蓝 <i>Isatis indigotica</i> Fort. 的叶或茎叶经加工制得的干燥粉末、团块或颗粒。	为深蓝色的粉末，体轻，易飞扬；或呈不规则多孔性的团块、颗粒，用手搓捻即成细末。微有草腥气。火烧之呈紫红色火焰。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56	
375	浮石	各地省级中药饮片炮制规范版	干燥品	碎块	本品为鲍科动物脊突苔虫的干燥骨骼或火山喷出的岩浆凝固形成的多孔状石块。	体轻，色灰白。无杂质。其它应与各地省级中药饮片炮制规范要求相符。	9	
376	青风藤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防己科植物青藤 <i>Sinomenium acutum</i> (Thunb.) Rehd. et Wils. 和毛青藤 <i>Sinomenium acutum</i> (Thunb.) Rehd. et Wils. var. <i>cinereum</i> Rehd. et Wils. 的干燥藤茎。	外皮色绿褐、切面放射状纹理明显。切片，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4	
377	茯苓皮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块或宽丝	本品为多孔菌科真菌茯苓 <i>Poria cocos</i> (Schw.) Wolf 菌核的干燥外皮。	无异味。质较松软，略具弹性。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9	
378	血余炭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煅炭	块状	本品为人发制成的炭化物。	体轻、色黑、光亮。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3	
379	泽兰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唇形科植物毛叶地瓜儿苗 <i>Lycopus lucidus</i> Turcz. var. <i>hirtus</i> Regel 的干燥地上部分。	茎方柱形，叶边缘有锯齿。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1	
380	青蒿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菊科植物黄花蒿 <i>Artemisia annua</i> L. 的干燥地上部分。	色绿、质嫩、叶多、香气浓郁。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7	
381	鬼针草	《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二卷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菊科植物鬼针草 <i>Bidens pilosa</i> Linn. 或白花鬼针草 <i>Bidens pilosa</i> Linn. var. <i>radiata</i> Sch. -Bip. 的干燥全草。	茎、叶、花、果混合，茎表面黄绿色至棕绿色。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二卷相符。	17	
382	番泻叶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小叶	本品为豆科植物狭叶番泻 <i>Cassia angustifolia</i> Vahl 或尖叶番泻 <i>Cassia</i>	叶完整、色绿。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7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utifoliaDelile 的干燥小叶。			
383	绞股蓝	《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三卷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葫芦科植物绞股蓝 <i>Gymostenm apentaphyllum</i> (Thunb.)Makino 的干燥全草。	杂质少于 3%。叶多、气香。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三卷相符。	33	
384	连钱草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唇形科植物活血丹 <i>Glechomal ongituba</i> (Nakai) Kupr. 的干燥地上部分。	叶多，色绿，香气浓。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36	
385	鹅不食草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菊科植物鹅不食草 <i>Centipeda minima</i> (L.) A. Br. etAschers. 的干燥全草。	品缠结成团。须根纤细，淡黄色。茎细，多分枝；质脆，易折断，断面黄白色。无杂质、色灰绿，刺激性气强。	56	
386	石韦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水龙骨科植物庐山石韦 <i>Pyrrosiasheareri</i> (Bak.) Ching、石韦 <i>Pyrrosialingua</i> (Thunb.) Farwell 或有柄石韦 <i>Pyrrosiapetiologa</i> (Christ) Ching 的干燥叶。	杂质不得过 3%。叶厚布有孢子囊群。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40	
387	煅赭石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煅淬法	碎块	本品为氧化物类矿物刚玉族赤铁矿，主含三氧化二铁 (Fe <sub>2</sub> O <sub>3</sub> )。	为暗红棕色至棕黑色的碎末，略具醋气。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20	
388	冬瓜皮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干燥品	块或宽丝	本品为葫芦科植物冬瓜 <i>Benincasahispida</i> (Thunb.) Cogn. 的干燥外层果皮。	为不规则的碎片，常向内卷曲，大小不一。外表面灰绿色，被有白霜，有的较光滑不被白霜；内表面较粗糙，有的可见筋脉状维管束。体轻，质脆。要求皮厚、色灰绿。	38	
389	煅磁石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煅淬	碎块	本品为氧化物类矿物尖晶石族磁铁矿，主含四氧化三铁 (Fe <sub>3</sub> O <sub>4</sub> )。	表面黑色，质硬而酥，无磁性，有醋香气。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13	
390	煅紫石英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煅淬	碎块	本品为氟化物类矿物萤石族萤石的炮制价格牌，主含氟化钙 (CaF <sub>2</sub> )。	为不规则碎块或粉末。表面黄白色、棕色或紫色，无光泽。质酥脆。无杂石。质酥脆。有醋香气。	24	
391	篇蓄	《中国药典》2025 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蓼科植物篇蓄 <i>Polygonumaviculare</i> L. 的干燥地上部分。	色灰绿、叶多、质嫩。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14	
392	阳起石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	生品	颗粒或纤维状粉末	本品为硅酸盐类角闪石族矿物透闪石 <i>Tremolite</i> 及其异种透闪石石棉，主含碱性硅酸镁钙。	色灰白、有光泽、质松软。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 年版相符。	32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07年版						
393	大青叶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十字花科植物菘蓝 <i>Isatis indigotica</i> Fort. 的干燥叶。	叶片大，完整，色暗灰绿。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3	
394	蒲黄炭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炒炭	粉末	本品为香蒲科植物水烛香蒲 <i>Typha angustifolia</i> L.、东方香蒲 <i>Typha orientalis</i> Presl 或同属植物的干燥花粉。	具焦香气。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19	
395	豨莶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菊科植物豨莶 <i>Sigesbeckia orientalis</i> L.、腺梗豨莶 <i>Sigesbeckia pubescens</i> Makino 或毛梗豨莶 <i>Sigesbeckia glabrescens</i> Makino 的干燥地上部分。	叶多、枝嫩、色深绿。无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1	
396	煅蛤壳	《中国药典》2025年版	明煅	碎片或粗粉	本品为蛤壳的炮制加工品。	呈灰白色碎块或粉末状，质地酥脆，无臭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5	
397	半边莲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	本品为桔梗科植物半边莲 <i>Lobelia chinensis</i> Lour. 的干燥全草。	叶绿，根黄，无泥沙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4	
398	白矾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块状、颗粒或粉末	本品为硫酸盐类矿物明矾石族明矾石经加工提炼制成。主含水硫酸铝钾 $(KAl(SO_4)_2 \cdot 12H_2O)$ 。	无色透明，无杂质，有玻璃样光泽，味酸、微甘而极涩。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1	
399	艾叶炭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	炒炭	碎段	本品为艾叶的炮制加工品。	呈焦黑色，有存性。其它应与《广西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22年版相符。	39	
400	荆芥炭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炒炭	段	本品为荆芥的炮制加工品。	黑褐色，存性。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35	
401	鹿衔草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段或碎片	本品为鹿蹄草科植物鹿蹄草 <i>Pyrola alliantha</i> H. Andres 或普通鹿蹄草 <i>Pyrola decorata</i> H. Andres 的干燥全草。	叶片紫褐色，无杂质。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69	
402	凤尾草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凤尾蕨科植物凤尾草 <i>Pteris multifida</i> Poir. 的干燥全草。	色绿，叶多。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相符。	15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炮制规范》						
403	蚕沙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蚕蛾科昆虫家蚕 <i>BombyxmoriLinnaeus</i> 幼虫的干燥粪便。	干燥、色黑、坚实。色泽均匀、无杂质。无碎粒。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相符。	17	
404	侧柏炭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炒炭	碎段	本品为侧柏叶的炮制加工品。	有存性，表面黑褐色。断面焦黄色。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19	
405	煅自然铜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煅淬	碎块	本品为硫化物类矿物黄铁矿族黄铁矿，主含二硫化铁（FeS <sub>2</sub> ）。	无金属光泽，质地疏松，微有醋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3	
406	硼砂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	干燥品	细粉	本品为四硼酸钠经精制而成的结晶。	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07年版相符。	18	
407	一点红	《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一卷	干燥品	短段	本品为菊科植物一点红 <i>Emiliasonchifolia</i> (L.)DC 的干燥全草。	干燥、叶多、无杂质、无霉味。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一卷相符。	28	
408	火炭母	《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一卷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蓼科植物火炭母 <i>Polygonumchinense</i> L. 或粗毛火炭母 <i>Polygonumchinense</i> L. var. <i>hispidum</i> Hook. f. 的干燥全草。	茎叶不破碎，无杂质。色黄绿。其它应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药质量标准》第一卷相符。	12	
409	凤仙透骨草	《中国药典》1977年版	干燥品	长段	本品为凤仙花科植物凤仙花 <i>Impatiensbalsamina</i> Linnaeus 的干燥茎。	以色红棕者为佳。其它应与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1977年版相符。	46	
410	茯神	《湖北省中药材质量标准》2018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多孔菌科真菌茯苓 <i>Poriacocos</i> (Schw.) Wolf 的干燥菌核。	质坚实，具粉质。可见切断的松根。其它应与《湖北省中药材质量标准》2018年版相符。	62	
411	槐花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豆科植物槐 <i>Sophorajaponica</i> L. 的干燥花及花蕾。	花蕾，黄绿色，杂质量小于1%，不得有色泽发黑的花蕾。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45	
412	橘核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芸香科植物橘 <i>Citrusreticulata</i> Blanco 及其栽培变种的干燥成熟种子。	颗粒均匀，饱满，色黄白。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年版相符。	23	

序号	药品名称	参考执行标准	炮制要求	片型规格	基源	质量要求	单价控制价(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413	麦芽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发芽	个子	本品为禾本科植物大麦 <i>Hordeum vulgare</i> L. 的成熟果实经发芽干燥的炮制加工品	色泽均一，出芽率大于 85%。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13	
414	人参片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五加科植物人参 <i>Panax ginseng</i> C. A. Mey. 的干燥根和根茎。	厚薄均匀，特异性香气明显。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658	
415	制天南星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生姜、白矾制	薄片	本品为天南星的炮制加工品。	无黑片及白心片。片大，黄色或淡棕色，质脆易碎，断面角质状。味涩，微麻。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118	
416	紫菀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短段	本品为菊科植物紫菀 <i>Aster tataricus</i> L. f. 的干燥根和根茎。	纯根，粗细均匀，无 1mm 以下的细根，色紫，质柔韧。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90	
417	川楝子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或碎块	本品为楝科植物川楝 <i>Meliospondylium Sieb. et Zucc.</i> 的干燥成熟果实的炮制加工品。	呈半球状，个大、饱满，偶见焦斑。气焦香。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22	
418	刺五加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厚片	本品为五加科植物刺五加 <i>Acanthopanax senticosus</i> (Rupr. et Maxim.) Harms 的干燥根和根茎或茎。	切面纤维性，中心有髓。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41	
419	酒白芍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薄片	本品为毛茛科植物芍药 <i>Paeonia lactiflora</i> Pall. 的干燥根。	本品形如白芍片，表面微黄色或淡棕黄色，有的可见焦斑。微有酒香气。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624	
420	蜜桑白皮	《中国药典》2025年版	蜜炙	宽丝	本品为桑科植物桑 <i>Morus alba</i> L. 的干燥根皮。	内表面黄白色或灰黄色，质柔韧，无棕黄色鳞片状粗皮，异形片不超过 5%。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76	
421	木棉花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木棉科植物木棉 <i>Gossampinus malabarica</i> (DC.) Merr. 的干燥花。	花朵大，完整，色棕黄。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18	
422	土贝母	《中国药典》2025年版	干燥品	个子	本品为葫芦科植物土贝母 <i>Bolbostem mapaniculatum</i> (Maxim.) Franquet 的干燥块茎。	本品为不规则的块，大小不等。表面淡红棕色或暗棕色，凹凸不平。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90	
423	夏天无	《中国药典》2025年版	精制饮片	块状	本品为罂粟科植物伏生紫堇 <i>Corydalis decumbens</i> (Thunb.) Pers. 的干燥块茎。	质硬，有的略带粉性。气微，味苦。其它应与现行《中国药典》2025 年版相符。	1730	



## 附件 3: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

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 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 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 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 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前 附 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项目名称:柳州市人民医院医疗集团中药饮片(院内调剂用)及配送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208-GXDD
5	<p>投标报价及费用: 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 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按固定金额收取[计算方式: 根据各分标最高限价并按本须知第 40.2 款规定的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下浮 30%计算(取整到元)], 分标 1: 人民币肆万贰仟伍佰捌拾贰元整(¥42582.00), 分标 2: 人民币叁万叁仟玖佰陆拾贰元整(¥33962.00), 分标 3: 人民币贰万陆仟壹佰伍拾贰元整(¥26152.00), 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9.2	<p>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p> <p>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部, 联系电话: 0772-2120191, 通讯地址: 柳州市潭中东路 17 号华信国际 B 座 910。</p>
12.1	<p><b>澄清与修改:</b></p> <p>投标人发现招标文件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 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澄清。</p>
13.1	<p><b>报价文件: 【以下第 1 项要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必须提供, 否则其投标无效。其他如有请提供, 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b></p> <p>1. 开标一览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p> <p>2.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b>不具备不需提供</b>);</p> <p>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b>不具备不需提供</b>);</p> <p>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p> <p><b>注: 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 并要求投标人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 如投标人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他内容进行描述, 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b></p>

<p>13.2</p>	<p><b>资格证明文件【以下第 1 至 7 项必须提供（符合不需提供的情形除外）且均要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证明文件有附件的须提供相应附件，否则其投标无效。】</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人合法的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自然人身份证等）复印件；</li> <li>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自然人投标的不须提供）；</li> <li>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时提供，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由法定代表人参加的不须提供）；</li> <li>4.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li> <li>5.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li> <li>6. 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li> <li>7. 投标人有效的许可证书：①投标人如为生产企业，且所投分标中药饮片采购目录清单均为本企业生产的，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生产许可证》；若所投分标中药饮片采购目录清单含非本企业生产的品种，以经营企业参加项目投标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经营许可证》；②投标人如为经营企业，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经营许可证》。</li> </ol> <p><b>注：1. 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投标人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投标人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他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b></p> <p><b>2. 分公司参加投标的，须取得总公司授权（授权书附在主体资格证明之后），否则投标无效，并认可以总公司名义获得的获奖证书或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及评审要素得分项。</b></p>
<p>13.3</p>	<p><b>商务文件【以下第 1 至 5 项均要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必须提供，否则其投标无效。其他如有请提供，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公章】：</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li> <li>2. 投标声明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li> <li>3. 商务条款偏离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li> <li>4.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li> <li>5.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li> </ol>

	<p>6.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p> <p>7.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采购需求”和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p> <p><b>注: 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 并要求投标人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 如投标人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他内容进行描述, 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b></p>
<p>13.4</p>	<p><b>技术文件【以下第 1 至 3 项均要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必须提供, 否则其投标无效。其他如有请提供, 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公章】:</b></p> <p>1. 服务需求偏离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p> <p>2. 技术方案(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p> <p>3. 拟投入项目人员一览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p> <p>4. 优惠条件: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格式自拟);</p> <p>5.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p> <p>6.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p> <p><b>注: 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 并要求投标人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 如投标人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他内容进行描述, 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b></p>
<p>16.1</p>	<p>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120 日。</p>
<p>17.1</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含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提交, 禁止采用现钞交纳方式。</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b>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b></p> <p>相关要求:</p> <p>1.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支付形式的, 在投标时间截止时间前从投标人账户交到指定账户, 投标人将银行转账支付形式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 放置于商务文件中。</p> <p><b>本项目不接受现钞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 否则其投标无效。</b></p> <p><b>保证金账户信息:</b></p> <p><b>开户名称: 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b></p> <p><b>开户银行: 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星支行</b></p>

	<p><b>银行账号: 7060150000000022053</b></p> <p><b>联行号: 313614006011</b></p> <p>2. 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形式的, 投标人将支票、汇票、本票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 放置于商务文件中, 否则投标无效。<b>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原件, 支票、汇票、本票无效的或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的, 其投标无效。支票、汇票、本票不允许背书、或者有条件的支付, 否则其投标无效。</b></p> <p>3. 投标保证金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形式的, 投标人将保险、保函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 放置于商务文件中, 否则投标无效。<b>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交单独密封的保险、保函原件[提交地点: 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柳州市龙湖路 13 号柳州市民服务中心北楼 4 楼)对应开标室, 采用电子保函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不需提交], 保险、保函无效的或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的, 其投标无效。保险、保函必须为无条件保险、保函, 否则其投标无效。</b></p> <p>注:</p> <p>1. 投标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 或保险、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 其投标无效。</p> <p>2. 投标人存在“投标人须知”中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的, 其投标保证金和相应原件不予退还, 并按相关规定由对应机构承担投标人违约赔付责任。</p>
<p>17.2</p>	<p>17.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p> <p>17.2.1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退还方式如下:</p> <p>(1) 采用银行转账支付方式的, 均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p> <p>(2) 采用支票、汇票或本票方式的, 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或由投标人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或本票原件退还手续。</p> <p>(3) 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方式的, 由投标人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保险、保函原件退还手续。</p> <p>17.2.2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退还方式同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方式。</p>

19.10	投标文件份数: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编制要求。
20.1	<p>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按第一章“招标公告”。</p> <p>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加密并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并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按投标无效处理。</p>
21	<p>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_0_项。</p> <p>服务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_0_项。</p>
22	开标时间及地点:按第一章“招标公告”。
24.3	<p>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p>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查询起止时间:资格审查结束前</p> <p>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资格审查结束前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查询结果将作为政府采购活动档案留存。</p> <p>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29.2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37.1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p> <p>1. 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中标供应商可以选择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保险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p> <p>2. 中标供应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20日内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并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提供履约保证金:</p> <p>(1)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保证金额为_____的保函(若中标供应商为中型企业须缴纳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若中标供应商为小微企业或</p>

	<p>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免收履约保证金）。出现合同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延长，导致合同期超出保函期限的，中标供应商应在保函期限届满前办理保函延期，保证合同期结束前保函持续有效。因中标供应商导致合同期延长的，继续提供履约担保所增加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非因中标供应商原因导致合同期延长的，继续提供履约担保所增加的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因中标供应商未及时办理保函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2）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方式的：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保证金金额为_____（若中标供应商为中型企业须缴纳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若中标供应商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免收履约保证金），从中标供应商的基本账户转账到采购人指定账户，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并对质保期结束前发现的问题完成整改后，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退还申请，采购人在收到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扣减中标供应商的赔偿金和其他应从中标供应商扣回的款项后，将履约金的余额退还给中标供应商（无息）。</p>
38.1	<p>签订合同携带的资格证件：</p> <p>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资格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资格证件。</p>
39	<p>政府采购合同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投标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投标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p>
	<p>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p>
	<p>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公章”“电子印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CA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p> <p>3.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p>

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18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4.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5.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8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9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 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的除外）。

### 6.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 8. 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

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 将报监管部门查处; 中标后发现的, 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 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 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自然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 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 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8.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8.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 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 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 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 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9. 质疑和投诉

9.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 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9.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二、招标文件

###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 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办法及标准;
- (5) 合同主要条款;
- (6) 投标文件格式。

### 11.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澄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必须按照桂财采【2007】65 号文件第二十九条规定,在澄清或修改通知发出后 12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否则视为已经收到。**

12.2 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都应当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13.1 **报价文件:** 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资格证明文件:** 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商务文件:** 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技术文件:** 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15.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即满足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的价格;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产品及服务的成本、调试、检验、技术服务、税费、利润等所有费用。(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5.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投标将视为无效。

#### 16.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有效期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6.2 未中标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

####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7.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7.2.1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

(1) 采用银行转账支付方式的,均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

(2) 采用支票、汇票或本票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或由投标人代表持相关授权

证明材料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或本票原件退还手续。

(3) 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方式的,由投标人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保险、保函原件退还手续。

17.2.2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17.3 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 18.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7)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签署和份数

19.1 投标人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 <http://zfcg.gxzf.gov.cn/>)”进行下载,下载路径: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盖章(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名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或者加盖电子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6 投标人应准确设置评审关联点。未设置或设置错误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19.7 投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关材料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19.8 投标文件内容无法阅读、识别和判断的,视为未提供。

19.9 投标文件的容量大小须符合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规定。

19.10 投标文件份数: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编制要求。

## 20. 投标文件的提交、修改、补充和撤回

### 20.1 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 20.2. 投标文件的修改、补充或撤回

(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后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 21. 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21.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报价文件”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 本项目报价超出招标文件所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4) 投标人未就本项目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本项目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本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 投标人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27.3 条(2)项情形的;

(7) 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8) 开标结果(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并拒绝按招标文件要求接受调整的。

### 21.2 在资格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实现数据对接。可直接在线查询)

(3)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条“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符合不需提供的情形除外)”的文件资料的;

(5)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条“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符合不需提供的情形除外)”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1.3 在商务及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 条“商务文件”和第 13.4 条“技术文件”中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投标人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8.5 条情形的;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11)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期限的;

(12)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1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1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15) 未响应合同条款要求的;

(16)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四、开 标

22. 开标时间及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

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23. 开标程序:**

23.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凭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在线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3.2 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宣布的内容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展示。

23.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15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是否有异议,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3.5 开标结束后,如发现开标结果(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正文第30.4条进行修正。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 **五、资格审查**

### **24. 资格审查**

24.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双方签订的代理协议约定,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4.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4.3 投标人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情形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第21.2条。

24.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六、评 标**

### **25. 组建评标委员会**

25.1 本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含五人)的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5.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5.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 26. 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27. 评标程序

### 27.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符合性审查。

### 27.2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电子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7.3 比较与评价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 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 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①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 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②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 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50\%$ ;

③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 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④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 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 属于前述第①项至第④项情形的, 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 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 属于第③项情形, 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 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 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 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 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 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电子签名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

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电子签名,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28. 评委表决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 29.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29.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9.2 评标办法。本项目将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标,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30. 投标文件修正

30.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0.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30.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30.4 开标结果(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以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为准,投标人拒绝接受此调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31.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 七、中标和合同

3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

33.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中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

前,应当对中标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4.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5.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向投标人退还投标文件。

### **36.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 **37. 履约保证金(如有)**

37.1 中标供应商须于签订合同前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递交方式缴纳,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37.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供应商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违反合同规定或违约,则扣除相应履约保证金,并按合同相关条款追究中标供应商责任,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7.3 中标供应商按合同约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后,应在7个工作日内向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详见附件)。

37.4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自负。

### **38. 签订合同**

38.1 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按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资格证件,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8.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8.3 如中标供应商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供应商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供应商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38.4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39.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八、其他事项**

### **40. 代理服务费**

40.1 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中标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

40.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4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附件 1: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分标 1、2、3）

### 一、评标原则

（一）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单位代表共五人及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百分制进行打分。

### 二、评标方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

序号	类型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价格分 (满分 20 分)	投标报价	<p>（1）评标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p> <p>（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及《关于对政府采购领域扶持中小企业的政策进行调整的通知》（柳财采〔2022〕18号）之规定，服务全部由小型或者微型企业承接的，对其投标价格给予20%的扣除。<b>[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价格扣除；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b>。</p> <p>（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b>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b>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b>[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价格扣除；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b></p>

			<p><b>《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b></p> <p>(5)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投标人为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其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0%)。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p> <p>(6) 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 20 分。</p> <p>(7) 价格分计算公式:某投标人价格分=基准价/某投标人评标报价×20 分。</p> <p>注:投标报价指单价合计金额。</p>
2	<p>技术分 (满分 71 分)</p>	<p>质量控制方案 (满分 20 分)</p>	<p>投标人或所投药品生产厂家质量控制方案及检测能力评价要素:①建立有种植基地或与其他种植基地有合作协议的(药品品种包含所投分标“中药饮片采购目录清单”中全部或部分的药品)、②有中药饮片加工质量检测规范及内控标准、③有药品储存等环节的质量控制方案、④药品安全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进货渠道、安全措施及卫生监控措施、检验检疫措施、追溯方式等)。(上述内容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进行佐证)</p> <p>一档(0分):未提供质量控制方案或提供内容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或提供的内容未达“二档”要求。</p> <p>二档(5分):提供质量控制方案,但仅能提供上述评价要素中的其中 1 项内容,且针对该评价要素有具体的质量控制分析及对应措施。</p> <p>三档(10分):提供的质量控制方案能够根据上述评价要素提供至少 2 项要素内容,且针对要素对质量控制的重点环节进行分析,并有严格的管理标准。</p> <p>四档(15分):提供的质量控制方案能够根据上述评价要素提供至少 3 项要素内容,对质量控制的各个环节进行详细描述,并对质量控制的重点环节进行分析,针对各要素重点环节分析有相应的管理标准;具备按药监部门相关要求对药品性状、鉴别、水分、灰分、总灰分、杂质、浸出物、含量、重金属及有害元素、农药残留、黄曲霉毒素、二氧化硫残留、染色、增重等特殊项目进行检测的能力(投标文件中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对以上项目至少包含农药残留、重金属、黄曲霉菌、二氧化硫、有效成分含量委托进行检</p>

			<p>测的相关检测报告及委托检测合同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p> <p>五档(20分):提供的质量控制方案具备以上4项要素,对质量控制的各个环节进行详细描述,并对成品管理、产品召回管理、不合格品管理、质量事故管理等重点环节进行分析,有相对应的严格管理标准;具备按药监部门相关要求对药品性状、鉴别、水分、灰分、总灰分、杂质、浸出物、含量、重金属及有害元素、农药残留、黄曲霉毒素、二氧化硫残留、染色、增重等特殊项目进行检测的能力[投标文件中提供①2024年1月1日以来对以上项目至少包含农药残留、重金属、黄曲霉菌、二氧化硫、有效成分含量自行进行检测的相关检测报告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或委托进行检测的相关检测报告及委托检测合同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②提供相关质检设施清单及购买发票(如为租赁的需提供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p>
		<p>售后服务方案 (满分16分)</p>	<p>一档(0分):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或提供内容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或提供的内容未达“二档”要求。</p> <p>二档(4分):提供有售后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有售后服务流程图,仅能满足招标文件售后服务最低要求。</p> <p>三档(8分):投标人提供有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售后服务流程具体,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产品退换货措施,对医疗纠纷、药检质量、不良反应、投诉事件、产品价格调整、应急供货等情况提供有具体的措施方案。</p> <p>四档(12分):在三档的基础上,有明确的服务团队组织架构、应急联系人员、应急预案,配备专职服务经理对接采购人,有固定的联系电话,有详细的售后服务监督和定期回访机制,药品供应链渠道成熟,售后服务及服务承诺等相关方案切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p> <p>五档(16分):在四档基础上,提供有切合采购人行业特点且有利于本项目实施的建议。</p>
		<p>运输配送方案 (满分16分)</p>	<p>一档(0分):未提供运输配送方案或提供内容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或提供的内容未达“二档”要求。</p> <p>二档(4分):有运输配送组织计划及基本的项目执行保障措施;至少投入1辆配送车辆及2名固定配送人员提供配送等服务。</p> <p>三档(8分):有具体的运输配送计划及管理方案,有配送情况分析,配送保障措施切合项目实际;至少投入2辆配送车辆及2至3名固定配送人员提供配送等服务。</p>

			<p>四档(12分): 有具体的运输配送计划及管理方案, 能够充分保障各药品品种、用量供应需求; 有配送情况分析, 有配送体系, 能提供不同种类药品配送保障措施; 至少投入3辆配送车辆(常温配送车辆和冷藏车辆各至少1辆)及3至4名固定配送人员提供配送等服务。</p> <p>五档(16分): 在四档的基础上, 有完善的物流配送体系, 能提供在出现缺货或质量问题的情况下的应急处理方案且符合采购人实际情况, 正常计划的送达时间响应及急需计划的送达时间响应均<b>优于</b>招标文件要求; 至少投入4辆配送车辆(常温配送车辆和冷藏车辆各至少1辆)及4名及以上固定配送人员提供配送等服务。</p> <p><b>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b> ①<b>车辆证明须提供车辆行驶证, 租赁的车辆还须提供租赁合同(必须是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名下登记的自有配送车辆或租赁车辆, 轿车等非运输车辆除外);</b> ②<b>固定配送人员证明须提供投标人近一个月为配送人员购买社保证明材料或近一个月的工资流水或劳动合同(近一个月指2026年4月份以来的任意一个月)。以上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不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齐全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 不得分。</b></p>
		<p>保障供应稳定性方案 (满分9分)</p>	<p>一档(0分): 未提供保障供应稳定性方案或提供内容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或提供的内容未达“二档”要求。</p> <p>二档(3分): 提供有中药饮片供应体系架构和说明, 明确所投分标中药饮片生产厂家及数量, 制定有基础保障供应稳定性措施。</p> <p>三档(6分): 提供有完整的中药饮片供应体系架构和说明, 明确所投分标中药饮片生产厂家及数量, 制定有针对性的保障供应稳定性措施, 有供货质量和供应稳定性承诺。</p> <p>四档(9分): 提供有健全完善的中药饮片供应体系架构和说明, 供应架构集中, 权责清晰, 流程明确, 明确所投分标中药饮片生产厂家及数量, 制定有切合本项目的保障供应稳定性措施和应急预案, 有供货质量和供应稳定性承诺。</p>
		<p>中药饮片质量可追溯能力 (满分4分)</p>	<p>投标人或所供药品生产企业(如所投分标的药品有多个生产企业的, 以提供该分标药品品种数量最多的生产企业为准)具备溯源系统, 可对所投分标供货的中药饮片进行溯源的得4分。</p> <p><b>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b> ①<b>溯源系统介绍(可自建或采用第三方追溯平台, 并说明追溯系统启用的时间);</b> ②<b>至少提供所投分标10%以上饮片品种溯源截图, 溯源信息至少包含药品产</b></p>

			<p><b>地、生产厂家、质量检验报告、生产日期。不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齐全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b></p>
		<p>专业人员配备 (满分6分)</p>	<p>投标人或所供药品生产企业(如所投分标的药品有多个生产企业的, 以提供该分标药品品种数量最多的生产企业为准) 配备技术人员有: 中药师或执业中药师或与药学相关的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 以1人为基准每增加1名相关证书人员得2分, 满分6分。</p> <p>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 ①配备技术人员名单; ②人员证书; ③投标人或生产企业近一个月为技术人员购买社保证明材料或近一个月的工资流水或劳动合同(近一个月指2026年4月份以来的任意一个月)。以上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不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齐全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 不得分。</p>
3	商务分 (满分9分)	<p>业绩 (满分6分)</p>	<p>投标人自2023年1月1日以来具有同类中药饮片供应及配送经验案例业绩, 每提供一项业绩合同得1分, 满分6分。(提供有效的业绩合同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合同须能清晰反映合同名称、同类项目内容、服务或履约期限、签订双方名称、签订时间、双方签章页, 否则不予计分)</p> <p>注: 同一采购单位按一项业绩计算, 合同期包含2023年1月1日及之后的业绩均认可。</p>
		<p>信誉 (满分3分)</p>	<p>(1) 投标人或所供药品生产企业(如所投分标的药品有多个生产企业的, 以提供该分标药品品种数量最多的生产企业为准) 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满分1分, 同一证书只计分一次。(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证书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否则不予计分)</p> <p>(2) 投标人或所供药品生产企业(如所投分标的药品有多个生产企业的, 以提供该分标药品品种数量最多的生产企业为准) 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满分1分, 同一证书只计分一次。(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证书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否则不予计分)</p> <p>(3) 投标人或所供药品生产企业(如所投分标的药品有多个生产企业的, 以提供该分标药品品种数量最多的生产企业为准) 通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满分1分, 同一证书只计分一次。(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证书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否则不予计分)</p>
<p>总得分=1+2+3。</p>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每分标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 3名。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每分标的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 以投标报

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接受供应商对分标 1、分标 2、分标 3 同时进行投标,但只允许中一个分标,评标顺序为:分标 1→分标 2→分标 3,分标 1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不参与分标 2、分标 3 的评审,分标 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不参与分标 3 的评审。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说明:**

1. 以下合同仅供签订正式合同时参考用, 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此参考格式的内容。
2. 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但合同条款不得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有实质性偏离。

## 柳州市人民医院医疗集团中药饮片(院内调剂用)及配送服务采购合同

**甲方:****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号)、《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落实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卫药政发〔2015〕7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13号)等相关规定, 为确保药品交易的顺利进行, 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特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供应商资质

(一)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其上一年度企业年度报告公示情况、《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相关印章及销售清单随货同行联样式、开户银行及账号, 以上资料复印件加盖乙方公章原印章, 并对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 乙方提供加盖企业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鉴或签名的法人委托授权书原件, 委托书应载明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 授权销售的品种、地域、期限, 提供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第二条 质量条款约定

(一) 乙方所供中药饮片需符合法定的质量标准和有关质量要求的规定, 进口药品应提供《进口药品注册证》和《进口药品检验报告书》的复印件, 以上文件需加盖乙方公章原印章。

(二) 乙方所供中药饮片必须附有中药饮片检验报告书, 以备验收检查。不得配送假冒伪劣产品, 药品应无杂质、无污染, 并按国家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 防止药品在转运过程中损坏或变质。

(三) 乙方保证中药饮片质量, 在有效期内非因甲方保管原因出现的质量问题, 由乙方承担损失。

(四) 乙方所供中药饮片质量不得低于中药饮片留样样品的质量。

(五) 对于未尽的质量事宜, 甲乙双方按共同签订的《药品质量保证协议书》执行。

### 第三条 采购价格

(一) 项目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其中首个服务年度内所有饮片供货价格固定, 不予调整。第一个服务年度期满后, 对价格波动幅度超过15%的品种, 由各分标中标供应商(3家)共同参与院内比价, 最终选择最低报价供应商作为该品种第二年度供货主体, 其他品种按投标报价执行。服务期内如遇国家或地方集采政策调整, 相关品种供应规则按最新政策执行。

(二) 中标单价为全包价, 包含饮片成本、包装、运输、检测、保险、税金、售后服务、人员成本等所有费用, 甲方不再支付额外费用。

(三) 甲方不承诺最低采购量, 最终结算金额以实际采购量×中标单价为准, 乙方自行承担采购量波

动风险。

#### 第四条 配送及供货期限

配送及供货期限。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足量地进行配送供货。常规采购计划:乙方接到需求后 24 小时内完成配送,节假日正常保障供应,无法按时配送的须在收到计划后 3 小时内反馈甲方;紧急用药需求:须 6 小时内送达,无法按时配送的须在收到计划后 1 小时内反馈甲方。乙方未能按时确认订单或配送药品至交货地点,应及时说明理由,甲方核实情况后,确定是否酌情延长交货时间、临时调换货或解除合同。甲方有权根据药品临床使用情况,结合自身采购配送实际,设置药品使用警戒线,药品使用达到预警值后,与乙方协商约定优先配送的条款,满足临床用药需求,乙方应当予以配合。

替补供货机制:若某分标供应商无法按要求供货,甲方可向其他分标中标供应商询价调货,由此产生的额外费用由缺货供应商承担。同一品种累计 3 次及以上缺货或延迟配送的,甲方有权取消该供应商对应品种的供货资格,由其他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接替供应。

#### 第五条 药品验收及退换货

(一)甲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相关的验收制度有关规定,由甲方指定地点并在验收前,查验乙方依法必须具备的营业执照、药品生产/经营许可证、药品生产批件、GMP、GSP、检验报告书等证件。如为完整且合格资质,甲方对乙方品种予以验收,建立真实、完整的药品购进记录,并将相关票据查验、核对、留存备查;如发现有缺失或不合合格资质,甲方有权拒绝验收,待乙方重新备齐所有合格资质后,方可通知甲方进行二次查验。验收过程中,如出现任何有关质量、有效期、包装或数量异常等问题,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当及时予以退换。

(二)乙方按合同交付的药品质量应符合药典或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规定的标准,并与质量保证协议一致,以确保临床用药安全有效。如验收后,在品种使用或养护期间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立即停止使用并下架、封存,同时通知乙方立即到指定地点查验,并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不得影响甲方的临床用药。采购使用期内遇到药监部门抽检甲方的药品,由乙方补齐抽查数量或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账目清退。对存在问题的药品所产生的查封、没收、罚款等,由乙方承担责任。乙方应按药监部门或甲方要求将药品送到指定检验机构进行检验,并提供相应的药检报告书。

(三)乙方所提供的药品生产期限:药品送至甲方时,药品生产日期距验收日期不得大于 18 个月。

(四)乙方应接受存在质量问题药品的退货,并负责自行到甲方单位收回所退药品,同时办理票据等相关事宜。甲方记录并留存退货单据备查。

(五)对于上述退货药款,甲方与乙方尚有未结款的,可在双方结算时直接从未结款中扣除;如双方不存在未结款项,乙方应在退货后 30 个工作日内将退货药款返还给甲方。

#### 第六条 伴随服务

乙方可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一项或全部服务:

(一)药品的现场搬运或入库。

(二)提供药品开箱或分装的用具。

(三)对开箱时发现的破损、近效期药品或其他不合格包装药品及时更换。

(四)在甲方指定地点为所供药品的临床应用进行现场讲解或培训。

(五)乙方需对所配送药品的各个环节进行跟踪,对药品产生的质量、疗效、不良反应、使用等问题

积极处理及反馈。

(六) 其他乙方应提供的相关服务项目。

#### **第七条 货款结算**

本项目无预付款,乙方每月与甲方核对当供货明细后每月扎账一次,乙方在付款前应先开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或正式普通发票,若无合格发票,甲方不予付款。药品货款在收到乙方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或正式普通发票之日起原则上10个工作日内进行货款结算。如遇甲方资金困难,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延期付款。如遇政府性政策改变,付款条款按最新政策规定执行。

#### **第八条 甲方履约责任**

(一) 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合同时,应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药品采购有关规定,自觉接受监督管理。因一方违反国家相关法规而给对方造成不良后果及损失的,有过错方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 甲方按合同约定采购本合同项下的药品,不得无正当理由解除合同。

(三) 甲方应根据临床需求完成药品采购合同。

(四) 甲方须按照合同规定及时结算货款。

(五) 甲方必须要求乙方按实际采购价格如实开具发票,并如实记账。按照上述第五条内容要求查验并留存随货通行单。

(六) 甲方不得要求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范围以外的任何服务或利益。

(七) 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索要任何名义的赞助或捐赠。

(八)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对乙方的违法违规行应及时检举举报。

(九) 法律、法规的其他相关规定。

#### **第九条 乙方履约责任**

(一) 乙方应保证有足够的备货数量,以免产生缺货现象。并且按订采购的药品向甲方供应药品。

(二) 乙方须按照国家税务相关规定,开具真实合格的增值税发票,发票上应列明销售药品的通用名称(剂型)、规格、单位、数量、单价、金额等,不能列全的,应当附《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清单》(以下简称清单),并加盖供货企业发票专用章,所销售药品还应附销售出库单,包括通用名称、剂型、规格(型号)、批号、有效期、生产厂商、购货单位、出库数量、销售日期、出库日期和销售金额等,增值税发票(包括清单)的购、销方名称应当与销售出库单、付款流向一致、金额一致。对增值税发票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或者货、票内容不相符的,甲方应拒绝验收入库。

(三) 乙方承诺提供的全部药品不应存在任何知识产权争议或其它纠纷。如因此造成乙方无法正常供货或第三方向甲方主张权利等纠纷,均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自行承担费用予以解决,因此导致甲方权益受损的,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四) 乙方所供应药品的质量应符合国家药品相关标准。

(五)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不得自行放弃、不予供应药品。

(六) 乙方不得为谋取自身利益向甲方医务人员提供贿赂,不得暗中给予回扣或者取得其它不正当利益。如有违反,根据有关规定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依法依规查处。

(七) 乙方不得在销售药品或者提供服务过程中利用财物或者其它方式进行商业贿赂。

(八)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对甲方的违法违纪行为应及时检举举报。

(九) 乙方在采购合同签订和履行过程中应当遵守诚实信用原则,有义务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本企业的《药品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资质证件的真实性,有义务保证向甲方提供的药品名称、剂型、规格等有关药品的详细资料的真实性。有义务保证向甲方提供的影响本合同签订或履行的但在本合同中未详尽列明的信息的真实性。

(十) 法律、法规的其它相关规定。

#### **第十条 甲方违约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收货或违约付款的,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 **第十一条 乙方违约责任**

(一) 收到甲方发出的订单通知后拒绝供货的,每出现一次,乙方应及时改正并向甲方支付人民币壹仟元的违约金,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负责赔偿;累计出现三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除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伍万元的违约金外,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应负责赔偿;甲方有权从应支付费用中优先扣除上述违约金。

(二) 所供药品因药品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每出现一次,应及时为甲方更换并向甲方支付人民币壹万元违约金,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累计出现三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除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伍万元的违约金外,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应负责赔偿;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的费用中优先扣除上述违约金;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按相关法律规定交有关部门处理。

(三) 甲方对每批饮片进行验收,出现每袋(瓶/盒)重量误差不在标示重量 $\pm 5\%$ 以内情况按所供药品质量不合格处罚。

(四) 收到甲方发出的订单通知后,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及时将药品送达的,每延迟一小时,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伍佰元的违约金,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如在一个月内迟延供货累计出现五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除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壹拾万元的违约金外,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应负责赔偿,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的费用中优先扣除上述违约金。

(五) 若发现乙方生产管理负责人、验收人员不具备专业资格,非法执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六) 乙方所供药品因药品质量不符合有关规定而造成后果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赔偿责任,按相关法律规定处理。

以上情形,甲方有权向市卫健委、市药监局等相关部门举报。

(七)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乙方出现破产、清算、合并并分立等情况,乙方应在三日内通知甲方,如未及时通知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出现破产、清算、合并并分立等情况下,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八) 乙方供应饮片存在质量问题、配送延迟、拒不履约等情况的,甲方有权扣除对应货款,情节严重的终止合同,并纳入甲方供应商黑名单。

因饮片质量问题引发的医疗纠纷、药政处罚等所有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无法履约,依法按评审排名顺序依次替补后续中标候选人。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合同某一方的违约或疏

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一)甲乙双方或一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二)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合同某一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甲乙双方或一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三)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合同双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要有书面理由,否则视为违约。除另行要求外,合同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消除后,双方可通过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及解除**

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乙方应按照配送服务合同中甲方规定的时间,配送药品并提供伴随服务。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按时配送药品和提供伴随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告知甲方,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核实,并由甲方确定是否酌情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违约金或解除合同。延期应通过变更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并重新签署确定。如乙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交货,甲方可解除合同。因政策调整等情况甲方需变更合同的,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双方协商妥善处理原合约库存药品。

由于药品生产企业关、停、并、转的原因造成合同不能履行的,乙方应及时向甲方通报并提供省级以上药监部门证明,双方可以协商解除就该药品订立的合同,合同如需变更,须经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如果发现乙方有本合同第九条(九)中的情形的,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并通知乙方,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当事人对合同条款的理解有争议的,应当按照合同所使用的词句、合同的有关条款、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以及诚实信用原则,确定该条款的真实意思。因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以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五条 解除合同**

(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等资质证书被主管(执法)部门暂扣或吊销的,立即退出,不得继续配送药品,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二)在药品集中采购中违规违纪违法,被省(自治区、直辖市)或同属部门禁止其参加广西区药品集中采购的企业(供应商),立即停止该企业的药品配送资格,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三)在工作中,利用职务之便,诱导医务人员违反廉洁从业“九项准则”,经查实,除按相关规定处理外,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四)存在非不可抗力因素无故缺货或供货不及时,影响正常诊疗,或故意缩小可供药品范围推荐价高药品入院的情形,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五)利用医院药品供应信息谋取利益,或未经医院许可,擅自公布和泄露医院或患者信息,经查实,

除按相关规定处理外,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六)对特殊配送要求药品未按要求配送且隐瞒不报,或因乙方原因未按要求配送药品导致甲方缺货,经查实,除按相关规定处理,连续2次,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七)根据合同附件2《供应商定期评估记录表》考核评估结果被认定为不合格的,甲方有权依法解除合同。

**第十六条** 本合同(范本)未尽事项,可在不违背法律、法规、交易规则且不与本合同内容相冲突的前提下,进行其他约定或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七条 适用范围**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与医院发生药品采购关系的甲乙双方当事人。

**第十八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在合同期内发生的有关交易的各项事宜,均受本合同的约束。

**第十九条 合同有效期**

合同期限为 年,自 202 年 月 日起至 202 年 月 日止,在此期限内每批货物的具体供应以甲方通知为准。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注册单位地址:

注册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名):

授权代表(签名):

联系电话: 0772-2662821

联系电话:

签章日期:

签章日期:

合同附表

采购药品明细表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序号	通用名	规格	包装	生产企业	采购价格

附件

柳州市人民医院/柳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柳州市潭中人民医院  
 \_\_\_\_\_年第\_\_\_\_\_季度中药饮片供应商定期评估记录表

评估内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供应商资质 (一票否决)	资质是否齐全		
质量评估 (药品的真伪、质量的优劣、掺杂等情况) (50分)	1. 批次合格率达 100% (50分) 2. 批次合格率达 95%-99% (45分) 3. 批次合格率达 90%-95% (40分) 4. 批次合格率达 85%-90% (35分) 5. 批次合格率达 80%以下 (10分)		
配送时效 (20分)	1. 按时交货且配送数量与购进计划相符 (20分) 2. 偶尔不能按时交货 (每季度≤3次) 或配送数量、规格与购进计划不符, 且未造成缺货 (10分) 3. 经常不能按时交货 (每季度>3次) 或配送数量与购进计划不相符 (5分) 4. 经常不能按时交货 (每季度>3次) 或配送数量与购进计划不相符, 缺货次数≥2次 (0分)		
每批次质量检验报告 (5分)	1. 每个品种每个批次均有质量检验报告 (5分) 2. 每个品种每个批次无质量检验报告 (5分)		
质量异常处理能力 (10分)	1. 质量问题反馈处理及时 (5分) 2. 退货处理及时 (5分)		
服务能力 (15分)	1. 延伸服务项目响应及时 (10分) 2. 加急服务, 按时配送 (5分)		
考核评价定档	优秀 (80-100分), 保留供应商资格; 合格 (60-79分), 保留供应商资格, 按要求限期内整改完善; 不合格 (<60分), 单次考核得分<60分的, 供应商 2 个月内完成整改, 未按时整改取消供应商资格; 年度平均得分<60分的视为考核不合格, 甲方有权依法解除合同。		
评估结果:	总分: 档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评估意见建议	评估小组签字:   年 月 日		
评估企业信息反馈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不同意理由:   被评估企业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医疗卫生机构药品采购廉洁协议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药品采购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采购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协议,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采购合同约定采购药品。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药品采购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药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乙方承诺按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两票制”有关规定采购药品供应给甲方。少数急救或临床必需、不可代替的诊疗品种出现短缺,无法满足工作需要,影响到病人的生命安全时可采购经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备案采购的非两票、非标药品。乙方愿意接受甲方行政主管部门组织开展的药品经营企业“两票制”执行情况监督检查。

四、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五、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药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六、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药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七、乙方指定\_\_\_\_\_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进入医院的医疗场所(含门诊区域、住院病区及与医疗业务工作有关系的其他区域)推销药品、探听或获取医院药品进库、库存及停限药等相关信息,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八、乙方如违反本协议,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采购合同,并向有关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报告。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九、本协议作为产品采购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采购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纪检监察部门执一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经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质量保证协议

甲方(供应企业):

乙方(医疗机构):

为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药政法规,遵照《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保证药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明确双方质量责任,经协商一致,签定质量保证协议。

### 一、甲方责任:

1、甲方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向乙方提供合法、有效的企业资格证书(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药品生产/经营许可证、GMP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甲方公章原印章。甲方应提供业务人员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并严格按委托书限定的时间和范围开展活动。

2、甲方提供的药品必须符合法定的质量标准。因甲方提供的药品质量不符合法定标准,甲方应承担因药物质量带来的一切责任。

3、甲方在乙方订货时应提供准确的到货时间等信息,并按照约定的时间送到。如因各种原因导致到货时间和数量变化应提前告知乙方,便于乙方重新安排接货事宜。因甲方未在约定时效内及时通知乙方接货的,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进行承担。

4、甲方送货应随货提供销售出库凭证,内容应包括供货单位、生产厂商、药品的剂型、规格、批号、数量、收货单位、收货地址、发货日期等信息,各项信息应标注完整、清晰、准确并与实货相符并加盖供货单位出库专用章。

5、甲方提供药品,应同时提供加盖甲方质量管理专用章原印章的同批号药品质量检验报告书。

6、甲方提供药品在药品有效期内发生质量问题由甲方负责。明确证据表明由乙方储存不当造成的除外。甲方提供的药品为假、劣药品的(以国家法定的药品检验机构检验报告和国家发布的公告为准),乙方有权按药监部门规定就地销毁,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7、甲方提供药品的包装、标签、说明书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其运输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的管理规定及货物运输要求,并采用合理的运输方式,保证药品到货包装合格,如到货有变形、破损、污染、短少等异常情况,乙方有权拒收,损失由甲方承担。

8、甲方供应的药品在验收时距效期不得少于18个月,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收货并要求甲方给予退换货处理,退换货产生的一切成本支出由甲方承担。

9、甲方应保证药品在运输过程中符合药品所需的温、湿度等药品储存要求,如到货发现有药品运输条件与药品储存要求不符的情况,乙方有权拒绝收货并要求甲方给予退换货处理,退换货产生的一切成本支出由甲方承担。

10、甲方接到乙方质量查询或质量投诉后,应在3天内给予答复;需要以书面形式反馈的应在10日内给予答复(以函到日期为准),超过期限,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甲方负责。乙方因甲方提供的药物质量问题引发的投诉纠纷,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处理。若甲方怠于配合,应视为违约,并承担由此给乙方带来的一切损失。

11、甲方对提供给乙方的商品应按照国家规定向乙方提供合法发票。

12、甲方应当按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建立健全信息化追溯管理制度,对相关活动进行记录,记录应当真实、准确、完整、防篡改和可追溯,在乙方或监管部门要求验证反馈时予以配合。

13、甲方应配合乙方进行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

14、甲方对提供的调剂设备应定期进行使用和维护管理,每年度对称量设备(装置)送计量合格检测,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

15、甲方对自己所配送的药品应具备相应的资质,或做相应的备案,如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因这类情形受到药监等部门的处罚,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由甲方承担。

16、国家宣布停用、召回的甲方产品,甲方有义务24小时内通知乙方停用及退药,如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因使用“已停用”药品而受到药监等部门的处罚,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由甲方承担。

17、甲方对上述条款所约定的提供的所有资质材料、单据票据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

##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应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单位证件。

2、乙方在经营甲方提供药品中发生质量问题,应提供详细、确定的质量信息,并积极配合甲方做好调查取证工作和善后处理工作。

3、乙方承诺为甲方供应的药品提供符合国家规定和药品需求的储存条件,因储存不当造成的费用及损失由乙方负责。

## 三、协议的变更、终止及争议解决方式:

1、协议履行时遇有不可克服的困难或不可抗力影响时(如文件要求/规定),需要变更或终止协议时,经双方协商解决,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2、甲乙双方若因履行本协议产生争议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乙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 四、双方共同责任及约定条款:

1、甲乙双方共同协作,搞好市场调研、开发和质量管理工

2、甲乙双方应各自履行所属责任,一方发生违约行为,另一方可以用法律途径追究违约方的赔偿责任。

3、上述条款中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4、本协议已由甲、乙双方经过充分协商,双方对本协议项下的全部条款的含义均已明确。

五、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 年 月 日止。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三/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投标文件（报价文件）

投标文件（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 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如有）：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报价文件)目录(本目录仅供参考,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结合自身情况自行编制):

## 目 录

- (1) 开标一览表.....
- (2)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开标一览表格式:

## 开标一览表

分标 1:

序号	药品名称	生产企业	产地	单价控制价 (元/Kg)	投标单价 (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1	炒酸枣仁			1080		
2	麸炒白术			228		
3	蜈蚣			5		元/条, 小包装
4	烫水蛭			2480		
5	法半夏			158		
6	北柴胡			208		
7	全蝎			2320		
8	远志			315		
9	黄连片			615		
10	黄芩片			67		
11	浙贝母			155		
12	五味子			118		
13	阿胶			3150		东阿阿 胶

14	威灵仙			112		
15	地龙			405		
16	附片			119		小包装
17	丝瓜络			105		
18	干石斛			89		
19	三七粉			335		小包装
20	麸炒枳壳			39		
21	枸杞子			74		
22	苦参			37		
23	北沙参			90		
24	酒黄精			89		
25	炒僵蚕			242		
26	葛根			27		
27	天麻			295		
28	姜半夏			145		
29	柏子仁			210		

30	佛手			93		
31	燂桃仁			142		
32	茜草			302		
33	新疆紫草			555		
34	淫羊藿			223		
35	蜜紫苑			195		
36	大枣			26		
37	桑椹			50		
38	灵芝			81		
39	川贝母			5880		松贝, 小包装
40	红参片			625		
41	覆盆子			228		
42	土茯苓			63		
43	桑寄生			13		
44	莲子			68		
45	燂苦杏仁			62		

46	金樱子肉			80		
47	栀子			40		
48	射干			305		
49	女贞子			13		
50	醋龟甲			198		小包装
51	麸煨肉豆蔻			130		
52	芡实			52		
53	鸡骨草			96		
54	炒莱菔子			38		
55	龙眼肉			98		
56	瓜蒌皮			41		
57	胖大海			218		
58	炒紫苏子			46		
59	蔓荆子			140		
60	炒王不留行			35		
61	炒蒺藜			79		

62	焦山楂			25		
63	花椒			112		
64	浮小麦			14		
65	乌梅			39		
66	草豆蔻			99		
67	炒牛蒡子			48		
68	木蝴蝶			94		
69	焦栀子			55		
70	鹿角胶			1215		
71	路路通			17		
72	小茴香			33		
73	郁李仁			162		
74	赤小豆			20		
75	盐补骨脂			31		
76	马勃			1450		
77	槟榔			32		

78	炒苍耳子			37		
79	柿蒂			178		
80	琥珀			85		
81	青葙子			52		
82	阿胶珠			13		3g/袋, 小包装
83	炒瓜蒌子			65		
84	焦麦芽			15		
85	冬瓜子			49		
86	盐橘核			27		
87	炒川楝子			21		
88	炒葶苈子			29		
89	八角茴香			125		
90	艾绒			180		
91	白果仁			32		
92	炒稻芽			17		
93	炒火麻仁			86		

94	大青盐			13		
95	代代花(玳玳花)			462		
96	煅石决明			32		
97	狗脊			67		
98	红莲子			56		
99	胡椒			133		
100	建曲			23		
101	姜水半夏			84		
102	酒乌梢蛇			1005		
103	络石藤			20		
104	马齿苋			30		
105	鳖甲胶			4220		
106	苍耳子			31		
107	炒神曲			33		
108	谷精草			110		
109	瓜蒌子			57		

110	酒川牛膝			10.8		10g/袋,小包装
111	酒丹参			572		
112	沙棘			15.8		5g/袋,小包装
113	山麦冬			15.1		10g/袋,小包装
114	山香圆叶			16.3		10g/袋,小包装
115	四季青			935		
116	葶苈子			0.1		3g/袋,小包装
117	炙红芪			800		
118	珠子参			5280		
单价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 )						

注:

1. 本项目报价不能超出单价控制价, 否则投标无效。

2. 报价一经涂改, 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电子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开标一览表

分标 2:

序号	药品名称	生产企业	产地	单价控制价 (元/Kg)	投标单价 (元/Kg)	特殊包装要求
119	砂仁			265		
120	苍术			255		
121	醋鳖甲			305		小包装
122	细辛			455		
123	黄柏			195		
124	冰片(合成龙脑)			528		
125	醋延胡索			232		
126	煅龙骨			425		小包装
127	龙骨			415		小包装
128	两面针			58		
129	白及			258		
130	草果			95		
131	赤芍			56		
132	土鳖虫(虻虫)			182		

133	甘草片			67		
134	海桐皮			75		
135	干姜			40		
136	熟地黄			63		
137	豆蔻			115		小包装
138	醋郁金			79		
139	醋甘遂			158		
140	吴茱萸			87		
141	首乌藤			26		
142	麸炒苍术			252		
143	鸡血藤			19		
144	制白附子			136		
145	白花蛇舌草			41		
146	续断片			63		
147	西洋参			685		
148	制川乌			282		

149	五指毛桃			93		
150	龙血竭			925		
151	宽筋藤			20		
152	龙胆			150		
153	乌药			57		
154	木香			35		
155	淡豆豉			40		
156	前胡			268		
157	忍冬藤			10		
158	麸炒枳实			52		
159	高良姜			72		
160	广藿香			43		
161	广西海风藤			31		
162	芒硝			21		小包装
163	海螵蛸			167		
164	盐车前子			64		小包装

165	醋三棱			51		
166	百部			83		
167	功劳木			12		
168	煅珍珠母			29		小包装
169	艾叶			24		
170	醋香附			28		
171	炒芥子			35		
172	独活			70		
173	白头翁			246		
174	千斤拔			126		
175	醋没药			146		
176	玉竹			68		
177	薄荷			29		小包装
178	煅牡蛎			21		小包装
179	骨碎补			87		
180	胡黄连			752		

181	醋乳香			105		
182	天冬			186		
183	牛大力			80		
184	土荆皮			117		
185	牡蛎			16		小包装
186	紫苏叶			46		
187	丁香			122		
188	红景天			153		
189	重楼			362		
190	地榆			40		
191	藁本片			159		
192	白茅根			33		
193	虎杖			21		
194	麻黄根			70		
195	千里光			21		
196	白前			110		

197	徐长卿			109		
198	紫苏梗			23		
199	白薇			73		
200	樟脑			348		
201	大血藤			20		
202	炮姜			50		
203	岗梅			18		
204	飞扬草			18		
205	漏芦			70		
206	煅瓦楞子			12		小包装
207	姜黄			36		
208	水杨梅			51		
209	白芷			111		
210	生石膏			9		小包装
211	苎麻根			52		
212	制草乌			250		

213	黄藤			49		
214	刘寄奴			39		
215	滑石粉			9		小包装
216	毛冬青			20		
217	山豆根			298		
218	地榆炭			46		
219	瞿麦			23		
220	藕节			37		
221	小蓟			20		
222	荔枝核			29		
223	木贼			29		
224	炒茺蔚子			55		
225	诃子			22		
226	山柰			107		
227	决明子			31		
228	藕节炭			41		

229	使君子			44		
230	苘麻子			24		
231	绵马贯众			56		
232	梔子炭			58		
233	天葵子			225		
234	西青果			52		
235	穿破石			14		
236	大蓟			31		
237	瓦楞子			10		小包装
238	蜜款冬花			280		
239	人参花			618		
240	三七花			452		
241	伸筋草			19		
242	四方藤			28		
243	土炒白朮			418		
244	盐牛膝			64		

245	枳壳			42		
246	制地龙			384		
247	制远志			422		
248	紫石英			20		
249	赤石脂			0.062		5g/袋,小包装
250	灯盏细辛			15.4		10g/袋,小包装
251	滇鸡血藤			19.6		15g/袋,小包装
252	独一味			15.9		3g/袋,小包装
253	蛤壳			0.057		5g/袋,小包装
254	金荞麦			7.5		5g/袋,小包装
255	酒当归			18		10g/袋,小包装
256	槭藤子			3.38		5g/袋,小包装
257	鹿角			25.9		5g/袋,小包装
258	罗布麻叶			14.8		10g/袋,小包装
259	鲜竹沥			22.6		30ml/瓶
260	香橼			57		

261	赭石			0.105		5g/袋, 小包装
262	珍珠母			0.124		10g/ 袋,小 包装
单价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 )						

注:

1. 本项目报价不能超出单价控制价, 否则投标无效。

2. 报价一经涂改, 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电子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开标一览表

分标 3:

序号	药品名称	生产企业	产地	单价控制价 (元/Kg)	投标单价 (元/Kg)	特殊包 装要求
263	防风			435		
264	蜂房			1530		
265	蝉蜕			1380		
266	羌活			308		
267	石菖蒲			135		
268	山银花			118		
269	款冬花			450		
270	胆南星			80		
271	天竺黄			655		
272	猪苓			226		
273	盐沙苑子			285		
274	白鲜皮			345		
275	野菊花			83		
276	盐菟丝子			53		

277	醋莪术			48		
278	桑螵蛸			1100		
279	熟大黄			57		
280	知母			55		
281	千年健			47		
282	酒苻蓉			175		
283	盐巴戟天			139		
284	肉桂			48		
285	木香			35		
286	姜厚朴			35		
287	炒白扁豆			28		
288	秦艽			167		
289	通草			385		
290	甘松			206		
291	车前草			29		
292	盐益智仁			78		

293	炒鸡内金			29		
294	升麻			122		
295	防己			206		
296	檀香			460		
297	绵萆薢			30		
298	菊花			116		
299	猫爪草			1030		
300	茵陈			44		
301	火麻仁			60		
302	海金沙			328		
303	桑白皮			65		
304	蛇床子			36		
305	皂角刺			92		
306	地骨皮			217		
307	钩藤			109		
308	五倍子			73		

309	紫河车			1750		
310	地肤子			31		
311	芦根			41		
312	薤白			79		
313	广金钱草			17		
314	淡竹叶			33		
315	仙茅			253		
316	甜叶菊			67		
317	降香			456		
318	制何首乌			42		
319	沉香			525		
320	鹿角霜			120		
321	辛夷			70		
322	墨旱莲			23		
323	化橘红			40		
324	大腹皮			17		

325	糯稻根			46		
326	干鱼腥草			20		
327	紫花地丁			37		
328	大黄			43		
329	板蓝根			52		
330	姜竹茹			13		
331	地耳草			47		
332	银柴胡			296		
333	锁阳			90		
334	昆布			39		
335	海藻			46		
336	旋覆花			122		
337	佩兰			27		
338	五加皮			169		
339	焦神曲			34		
340	石榴皮			26		

341	半枝莲			28		
342	六神曲			23		
343	干益母草			12		
344	鸡矢藤			22		
345	荷叶			28		
346	桑叶			25		
347	枇杷叶			22		
348	玉米须			34		
349	炒槐花			65		
350	灯心草			286		
351	败酱草			27		
352	卷柏			61		
353	青皮			27		
354	苏木			33		
355	蜂蜜			49		瓶
356	密蒙花			85		

357	麻黄			31		
358	秦皮			29		
359	侧柏叶			12		
360	龟甲胶			1830		
361	醋五灵脂			86		
362	生蒲黄			108		
363	积雪草			48		
364	蜜麻黄			31		
365	川木通			47		
366	水牛角			29		
367	香薷			38		
368	香加皮			61		
369	桑枝			7		
370	煅石膏			16		
371	救必应			48		
372	枯矾			40		

373	石决明			19		
374	青黛			156		
375	浮石			9		
376	青风藤			24		
377	茯苓皮			19		
378	血余炭			63		
379	泽兰			21		
380	青蒿			17		
381	鬼针草			17		
382	番泻叶			37		
383	绞股蓝			33		
384	连钱草			36		
385	鹅不食草			56		
386	石韦			40		
387	煅赭石			20		
388	冬瓜皮			38		

389	煅磁石			13		
390	煅紫石英			24		
391	蒿蓄			14		
392	阳起石			32		
393	大青叶			23		
394	蒲黄炭			119		
395	豨莶草			21		
396	煅蛤壳			15		
397	半边莲			64		
398	白矾			11		
399	艾叶炭			39		
400	荆芥炭			35		
401	鹿衔草			69		
402	凤尾草			15		
403	蚕沙			17		
404	侧柏炭			19		

405	煅自然铜			43		
406	硼砂			18		
407	一点红			28		
408	火炭母			12		
409	凤仙透骨草			46		
410	茯神			62		
411	槐花			45		
412	橘核			23		
413	麦芽			13		
414	人参片			658		
415	制天南星			118		
416	紫菀			90		
417	川楝子			22		
418	刺五加			41		
419	酒白芍			624		
420	蜜桑白皮			76		

421	木棉花			18		
422	土贝母			90		
423	夏天无			1730		
单价合计金额(大写): 人民币 (¥ )						

注:

1. 本项目报价不能超出单价控制价, 否则投标无效。

2. 报价一经涂改, 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电子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柳州市人民医院的柳州市人民医院医疗集团中药饮片(院内调剂用)及配送服务采购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柳州市人民医院的柳州市人民医院医疗集团中药饮片(院内调剂用)及配送服务,属于批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公章):

日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对“从业人员”定义的答复,《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规定,分公司不具有法人资格,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企业划型时,应将分公司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数据纳入合并计算。

3. 根据国家统计局《劳动工资统计报表制度》,从业人员数是指在本单位工作,并取得工资或其他形式劳动报酬的人员数,是在岗职工、劳务派遣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之和。

4. 投标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5. 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自测小程序链接:<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

6.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7. 中标供应商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公章）：

日期：

注：

投标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二、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 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如有):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目录(本目录仅供参考,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结合自身情况自行编制):

## 目 录

### 一、资格证明文件

注:目录参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 \_\_\_\_\_

地 址: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的正反面身份证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注: 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_\_\_\_\_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 \_\_\_\_\_ (姓名)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 \_\_\_\_\_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_\_\_\_\_ 项目的投标活动, 并代表我

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附件: 委托代理人有效的正反面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投标人名称 (电子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格式:**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 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 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 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 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 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

##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自愿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 \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并郑重承诺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技术部分）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封面格式：

## 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如有）：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目录（本目录仅供参考，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结合自身情况自行编制）：

## 目 录

### 一、商务文件

注：目录参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 二、技术文件

注：目录参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投标函格式：

# 投 标 函

致：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_\_\_\_\_），  
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  
如为联合体的，则联合体成员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120 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对公公文往来联系电子邮箱：\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声明书格式：**

## 投标声明书

致：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自然人)，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供应商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名称为：柳州市人民医院医疗集团中药饮片（院内调剂用）及配送服务；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否则视投标文件内容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6.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的其他机构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偏离说明
报价要求			
结算及付款方式			
验收标准			
政策适配要求			
违约责任			
合同签订与履行			
签订合同日期			
合同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内容		

**注：**

1. 说明：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及“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中的“合同条款”作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或者“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保证金格式：**

##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

若采用银行转账支付形式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银行转账底单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若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形式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当提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原件[提交地点：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柳州市龙湖路13号柳州市民服务中心北楼4楼）对应开标室，采用电子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不需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如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的，不需提供）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

##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投标人）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投标人）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的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文件：

###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备注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服务需求偏离表格式：**

**服务需求偏离表**

项号	标的名称	招标文件服务需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服务需求”作明确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对“中药饮片采购目录清单”每项药品的参考执行标准、炮制要求、片型规格、基源、质量要求、特殊包装要求作明确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3.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术方案格式：

## 技术方案

说明：请投标人认真参照第二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自行编写。

一、质量控制方案

.....

二、售后服务方案

.....

三、运输配送方案

.....

四、保障供应稳定性方案

.....

五、中药饮片质量可追溯能力

.....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拟投入项目人员一览表格式：**

**拟投入项目人员一览表**

姓名	拟投入岗位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或者职业资格或者执业资格证或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